

#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18



**国能日新**  
S P R I X I N

2023 年 4 月

# 2022 年年度报告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雍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啜美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0,892,63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43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6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7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8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	8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85

##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国能日新	指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网、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南网、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五大六小发电集团	指	五大发电集团指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六小集团指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协合新能源	指	协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节能	指	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隆基绿能、隆基股份	指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科电力	指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方电气	指	四方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园深瑞	指	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许继集团	指	许继集团有限公司
明阳智能	指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三一重能	指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指	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	指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瓦（W）	指	瓦特的简称，基本功率单位，1 秒钟做 1 焦的功，功率为 1 瓦
吉瓦（GW）	指	功率单位的一种，1GW=1000MW（兆瓦）=100 万 KW（千瓦）=10 亿 W（瓦）
CMMI5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的缩写，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是由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的软件工程研究所开发的用以帮助组织（企业）改进其项目管理、品质管理、组织绩效、工程过程等的最佳实践的集合，同时也是用以评估一个企业是否能够提供高质量的产品、高水平服务的标准。CMMI 把软件开发过程的成熟度由低到高分分为 5 级，即初始级、已管理级、已定义级、已量化管理级和持续优化级
AGC、自动发电控制	指	发电机组在规定的出力调整范围内，跟踪电力调度指令，按照一定调节速率实时调整发电出力，以满足电力系统频率和联络线功率控制要求的服务
AVC、自动电压控制	指	在自动装置的作用下，发电厂的无功出力、变电站和用户的无功补偿设备以及变压器的分接头根据电力调度指令进行自动闭环调整，使全网达到最优的无功和电压控制的过程
短期功率预测	指	对未来 3-7 天电站的发电功率进行的预测，又称日前预测
超短期功率预测	指	对未来 4 小时电站的发电功率进行的预测，又称日内预测
降尺度	指	把低分辨率的数值天气预报模式输出的信息转化为高分辨率的区域天气变化信息的一种方法，这里的分辨率包括空间分辨率和时间分辨率
双细则、两个细则	指	各地区能源局出台的本区域《发电厂并网运行管理实施细则》和《并网发电厂辅助服务管理实施细则》
弃风弃光	指	受限于某种原因被迫放弃风光电能，停止相应发电机组工作或减少其发电量
一次调频	指	电网的频率一旦偏离额定值时，电网中机组的控制系统就自动地控制

		机组有功功率的增减，限制电网频率变化，使电网频率维持稳定的自动控制过程。
惯量响应	指	在电力系统频率发生变化时，发电机的转速和输出功率发生相应变化的能力
快速调压	指	在系统经受扰动时，风电场、光伏电站、储能电站通过控制逆变器等手段，快速将并网点电压调整至正常范围内，防止风电机组、光伏发电单元、储能系统进入低电压穿越或高电压穿越状态
虚拟电厂	指	一种通过信息通信技术和软件系统实现分布式电源、可控负荷、电动汽车等分布式能源的聚合和协调优化，以作为一个特殊电厂参与电力市场和电网运行的电源协调管理系统
辅助服务	指	为维护电力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保证电能质量，除正常电能生产、输送、使用外，由发电企业、电网经营企业和电力用户提供的服务。包括一次调频、自动发电控制、调峰、无功调节、备用、黑启动等
碳达峰	指	我国承诺在 2030 年前二氧化碳的排放不再增长，达到峰值之后再慢慢下降
碳中和	指	我国承诺在 2060 年前实现二氧化碳吸收和二氧化碳排放的等量抵消，不再产生新的二氧化碳排放
天气背景场数据	指	各种气象预测机构利用计算机，结合天气预报模型进行计算，得到的全球或某一区域天气预报数据
储能 EMS	指	储能能量管理系统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本期、本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国能日新	股票代码	30116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国能日新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tate Power Rixi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PRIXI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雍正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 1 幢二层 22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4 年 3 月 21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2 号 A 座数码大厦 2909 室”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8 号院 19 号楼四层 407”； 2018 年 9 月 7 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 68 号院 19 号楼四层 407”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 1 幢二层 227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 1 幢二层 227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s://www.sprixin.com/">https://www.sprixin.com/</a>		
电子信箱	ir@sprixin.com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楠	池雨坤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 1 幢二层 227 号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 1 幢二层 227 号
电话	010-83458109	010-83458109
传真	010-83458107	010-83458107
电子信箱	ir@sprixin.com	ir@sprixin.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zse.cn">http://www.szse.cn</a>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璟、周忠原
---------	--------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伍俊杰、陈超	2022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359,530,635.90	300,150,890.39	19.78%	248,217,10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082,109.52	59,175,791.86	13.36%	54,212,03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261,062.75	57,329,282.05	6.86%	52,193,087.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356,092.32	44,439,407.13	33.57%	37,550,693.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1.11	-7.21%	1.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	1.11	-7.21%	1.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3%	27.30%	-18.27%	33.80%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238,492,764.06	431,509,046.14	187.01%	332,817,99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5,105,239.25	246,350,040.64	308.00%	187,174,248.7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605,713.85	80,123,871.30	79,087,058.95	139,713,99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03,692.56	15,770,044.37	15,450,481.29	30,557,891.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3,612,057.58	15,473,212.57	14,207,177.61	27,968,614.99



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62,339.35	13,105,191.20	9,455,669.22	55,757,571.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083.42	179,659.48	-9,173.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30,810.58	151,515.92	620,749.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6,982.17	1,738,850.44	1,601,123.9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9.53	102,165.02	-16,358.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317.65		178,890.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9,437.52	325,681.05	356,284.71	
合计	5,821,046.77	1,846,509.81	2,018,946.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72,317.65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 （一）行业所属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中的“软件开发（I651）”和“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I655）”

公司主要服务于新能源信息化领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在新能源领域的融合应用。

#### （二）行业基本情况及发展阶段

##### 1、新能源行业保持增长，预计 2023 年新能源装机量将出现明显增长

我国可再生能源进入大规模高质量跃升发展阶段，根据国家能源局公布的数据，截至 2022 年底，全国风电、光伏发电新增装机达到 1.25 亿千瓦，连续三年突破 1 亿千瓦，再创历史新高。其中风电新增 3763 万千瓦，同比降低 21%；光伏发电新增 8741 万千瓦，同比增长 60.3%。截至 2022 年底，可再生能源装机达到 12.13 亿千瓦，占全国发电总装机的 47.3%，较 2021 年提高 2.5 个百分点。其中，风电 3.65 亿千瓦、光伏发电 3.93 亿千瓦。2022 年我国风电、光伏发电量首次突破 1 万亿千瓦时，达到 1.19 万亿千瓦时，较 2021 年增加 2073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1%，占全社会用电量 13.8%，接近全国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2022 年 5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中明确提到，锚定到 2030 年我国风电、光伏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的目标，将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



图1 中国风电装机容量与新增装机容量统计情况



图2 中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与新增装机容量统计情况

图 1：近五年新能源装机容量数据统计（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

预计 2023 年新能源装机量或出现明显增长：光伏电站方面，自 2022 年 11 月底以来，硅料价格基于供需关系的变化已经出现一定幅度回落，这将利好 2023 年光伏电站尤其是集中式地面电站的并网建设。风电方面，根据中国风能协会统计的数据，2022 年风电吊装量为 4,980 万千瓦，2022 年已并网规模 3,763 万千瓦，再叠加部分 2021 年已招标的装机需求在 2022 年内并未并网，或将递延至 2023 年，2023 年风电新增装机量较 2022 年也将实现较快增长。根据中电联预计，2023 年底风电和光伏并网装机容量将分别达到 4.3 亿千瓦、和 4.9 亿千瓦，据此测算，2023 年风电和光伏新增并网装机容量预计分别约 60GW 和 100GW，分别同比增长约 62%和 16%。

## 2、信息化应用规模将持续扩大，渗透率继续加深

2020年下半年国家“碳中和、碳达峰”战略目标的提出给国内新能源产业注入强大动力，随着新能源装机量的持续增长，新能源电力由于其具有的随机性、波动性以及间歇性等特点，与传统能源的电力特性具有较大差异，在未来新能源为主的新型电力系统中，为了更好做到新能源的安全高效管理，精确及时地调峰调频至关重要。而伴随新能源逐渐“碎片化”的发展态势，信息化、数字化和智能化会向行业“源网荷储”的能源信息管理流程进一步渗透。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2022 年 3 月印发的《“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明确提出，要推动电力系统向适应大规模高比例新能源方向演进，统筹高比例新能源发展和电力安全稳定运行，加快电力系统数字化升级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迭代发展。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使得新能源配套的信息化需求显著提升，应用场景日趋多样化，源端方面，因行业规模提升提出了更高的峰频效率要求，从而扩大了发电环节信息化的市场需求；网端方面，因电力安全及信创国改的要求，从而要求电网企业的数字化和信息化进一步提升；荷端方面，因电力市场化的逐渐推进，用户通过微电网或虚拟电厂高效提升用电效率，从而也同步提升了信息化需求。因此，新能源信息化的应用规模将持续扩大，渗透率将继续加深。

## 3、信息化将促进能源大数据生态的建立并将更多的以服务的形式体现

在新能源产业的飞速发展的大背景下，新能源信息化的应用领域已逐渐从传统的单一电站管理、设备管理拓展至发电、输电和用电等环节的全流程管理。新能源信息化应用的逐渐加深打破了原先产业内的数据壁垒，这使得有效利用新能源生产、传输和消费过程中产生的数据成为可能。围绕这些数据，结合物联网、人工智能和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将形成完整的能源数字化、信息化产业链，从而有利推动产业上、中、下游的联动，建立新能源产业内的大数据生态，促进电力生产、传输和消费全流程效率的提高，提高新能源的使用效率。与此同时，随着新能源信息化应用环节的增加以及应用对象的转变，类似新能源功率预测等各类信息化服务将成为主要需求，信息化应用将更多地以服务的形式体现。

## 4、国家层面推动电力市场建设进入新阶段

为实现“双碳”的宏伟目标及逐步完成向现代能源体系的转型，电力市场化改革势在必行，随着我国电力市场建设的稳步推进，主体多元、竞争有序的电力交易市场体系正在逐渐形成。2022年初，国家发展改革委、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的电力市场体系的指导意见》，明确到 2025 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初步建成，到 2030 年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基本建成，为适应新型电力系统要求，国家市场与省（区、市）/区域市场将联合运行，新能源全面参与市场交易，市场主体平等竞争、自主选择，电力资源在全国范围内得到进一步优化配置。电力市场化改革过程中需要协调完善我国各地的交易规则和技术标准，以加快现有省级和区域市场的整合。2022年3月，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推进电力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电力市场体系，以市场化方式促进电力资源优化配置。支持具备条件的现货试点不间断运行，尽快形成长期稳定运行的现货市场。2022年11月国家能源局发布了《电力现货市场基本规则（征求意见稿）》和《电力现货市场监管办法（征求意见稿）》，分别对于集中式电力市场模式下的主要市场规则、监管机构对于各类市场成员的监管内容以及监管流程进行明确，这意味着电力现货市场从试点向全国推广再进一步。

截至到 2022 年底，首批电力现货试点正相继推进按周、按月、按季度、按年连续结算，第二批电力现货试点已逐步启动模拟试运行。南方区域市场启动调电试结算，省间电力现货交易结算试运行正在进行中。

##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服务于新能源行业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十余年深耕于新能源行业的数据应用与开发，致力于成为行业内领先的清洁能源管理专家。

公司主要面向电力市场主体提供新能源信息化产品及相关服务，产品主要以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为核心，以新能源并网智能控制系统、电网新能源管理系统为辅助，以电力交易、智慧储能、虚拟电厂相关创新产品为延伸和拓展。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已实现覆盖新能源电力管理“源、网、荷、储”的各个环节，实现客户对新能源电力“可看见、可预

测、可调控”的管理要求。公司以北京总部为核心，产品及服务覆盖全国各个地区，并在东南亚、中亚、非洲等国家已经成功开拓了新业务，逐步向全球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较 2021 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图 2：国能日新主要业务和产品示意图

(一) 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1、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

(1) 业务产生背景

随着人们环保意识的逐渐增强以及新能源发电技术的日益成熟，以风电、光伏发电为代表的新能源电站装机容量不断提升。伴随着我国新能源市场的快速扩充，风电和光伏电站的大规模并网发电，新能源电力所具有的波动性和不稳定性等特点对电网的稳定运行造成了巨大的挑战。如何实现新能源电力的有序并网，提高电网对新能源电力的消纳能力，减少“弃风弃光”等资源浪费，已成为新能源发展中的重要问题。

对此，国家有关部门制定了《电厂并网运行管理实施细则》、《并网发电厂辅助服务管理实施细则》（简称“两个细则”）等一系列相关管理政策及技术规范，其中《电厂并网运行管理实施细则》设有单独条款规定新能源电站定时向电网调度部门报送功率预测数据，以及新能源电站报送的功率预测结果精度评估规范及应达到的精度指标，对于不符合精度指标要求的情况，则规定了具体的考核条款，因此功率预测精度和数据服务质量将对电站的运营与盈利情况产生直接影响。另外，随着新能源电站并网装机规模的不断扩大，各地区能源监管机构、电网公司及电力研究院等通过持续更新发布“两个细则”、功率预测系统技术规范标准文件等相关政策和技术规范的方式，对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精度、功率预测时长和功率预测数据类别等方面持续提出更多和更高要求，这使得新能源电站发电功率预测系统的功能更加复杂，对于预测精度的考核也日趋严格，市场对于功率预测服务厂商在预测系统功能，预测精度和技术服务及时性等方面的持续提升也有着迫切的需求。

(2) 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1) 主要产品介绍

主要产品	产品使用方	产品简介	产品用途
单站功率预测产品	单一新能源电站	单站功率预测产品是布置于新能源电站的功率预测系统和提供的功率预测服务的统称。功率预测系统系为实现功率预测服务而配备，系统主要由预测服务器、安装于服务器内的软件和测风或测光设备构成。系统的主要作用是作为功率预测软件的载体为软件提供运算环境，数据传输，电站当地气象数据的监测和获取等；功率预测软件内有预测模型，主要用于超短期功率的计算和预测。	公司的功率预测服务为新能源电站计算短期及超短期预测功率数据，并向电网调度进行报送。短期功率预测数据报送与电网后，用于电网调度做未来 1 天或数天的发电计划；超短期功率预测系对新能源电站及时发电功率的预测，用于电网调度做不同电能发电量的实时调控。 (注：根据各能源局发布的《发电厂并网运行管理实施细则》的要求，新能源电站必须于每天早上 9 点前向电网调度部门报送短期功率预测数据（指自次日 0 时起至未来 24 小时或 72 小时的发电预测功率，分辨率 15 分钟，部分地区要求未来 168 小时或 240 小时的发电预测功率）。此外，每 15 分钟向电网调度部门报送超短期功率预测数据（指自报送时刻起未来 15 分钟至 4 小时的发电预测功率，分辨率 15 分钟。)

集中功率预测产品	发电集团	在新能源总部（集团公司）对下属所有子站（单个新能源电站）的发电功率进行的集中预测。	公司的集中功率预测产品通过对集团公司下属所有子站发电功率的集中预测，通过多个电站基础数据的汇集分析分析和多模型算法的优化，实现单站功率预测中非系统性误差的抵消，从而能够得到比单站预测数据直接加总更为精确的功率预测数据，提高了整体功率预测的精度。集中功率预测产品也可以直接采集所有子站发电功率预测结果，在集团公司提供所属子站预测数据的精度、运行状态等统计数据，可以使集团公司能够更清晰地了解下属电站的运行状态，并根据比较数据对下属电站做进一步的调整和管理。
区域功率预测产品	电网公司	应用于电网对所属区域内并网新能源电站的单站发电功率进行预测，同时也能预测区域内所有新能源电站总体发电能力。	公司的电网站区域功率预测产品使得电网可以更精确地了解下属并网电站未来的发电功率，从而更有效地安排区域内的电力调度计划。



图1 功率预测系统主界面

图2 功率预测数据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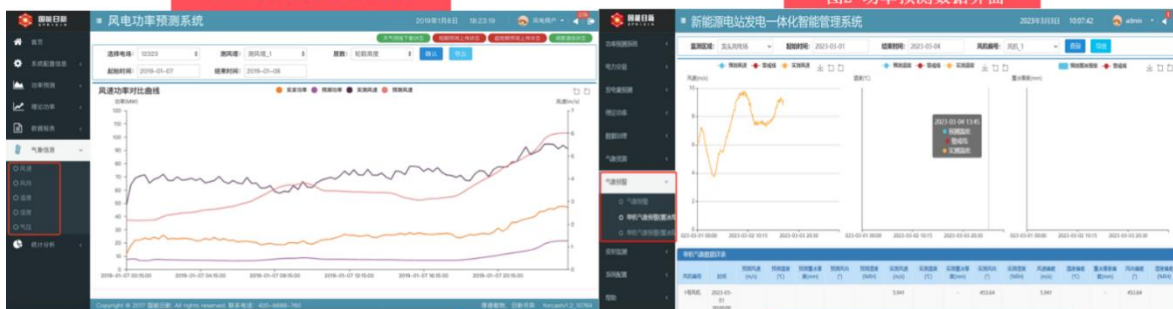


图3 功率预测气象数据界面

图4 功率预测气象预警界面

图 3：国能日新单站功率预测产品界面示意图



图 4：国能日新集中功率预测产品界面示意图



2) 服务流程介绍：公司的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以向多家知名气象机构采购的多源天气背景场数据为基础，通过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对数据进行降尺度等处理，获得电站所在区域的高精度数值气象预报数据；再将电场观测气象预报数据与电站发电机组参数数据等各项数据作为预测模型的输入参数进行模型训练，形成最优预测模型；最后将数值气象预报数据带入模型，实现对单个或多个风电场、光伏电站未来一段时间内的输出功率进行精准预测。该服务可根据技术规范要求输出短期（未来 10 天）和超短期（未来 4 小时）的功率预测结果，其计算过程均主要由后台数据中心的软件平台和布置于电站的软件自动完成。

3) 功率预测业务主要实现的功能：公司的功率预测产品可有效帮助风电场、光伏电站制定生产计划，合理安排运行方式，增收提效；可有效配合电网调度部门提前做好传统电力与新能源电力的调控计划，改善电力系统的调峰能力。同时，通过科学合理的预测发电能力，可有效避免新能源电站在电力交易市场中的日前和日内现货市场交易中由于预测偏差带来的经营风险和经济损失。

## 2、新能源并网智能控制产品

### (1) 业务产生背景

为了保证新能源场站发电与负荷之间的平衡，电力系统需要根据整体电力供需情况对新能源发电进行有效的管控，使其具备可调性、规律性和平滑性。公司的新能源并网智能控制系统应用于集中式新能源电站、分布式电站及升压站等多种场景，根据电网的要求对电站进行实时管控，以调度发电计划为目标值，通过不断优化控制算法，提高精度和控制速率，满足电网需求，保障新能源电站和电网运行在安全可控范围内促进新能源并网消纳；产品具有控制精准度高、响应速度快、安全性高等特性，提高场站整体经济效益。根据控制方式的不同，分为自动发电控制系统（AGC 系统）、自动电压控制系统（AVC 系统）、快速频率响应系统。

此外，受到系统成本的快速下降、及整县推进等利好的推动，分布式光伏近年来保持了快速增长，这给电网的安全稳定经济运行带来巨大挑战。截至目前，多数分布式光伏未纳入调度范畴，“盲调”现象较为严重，但为了更好地进行分布式电源的管理，个别地区如山东等地区的电网已要求 10KV 以上分布式光伏需安装控制类装置，以便于协助电网对辖区内分布式光伏电源做管理和规划。公司目前已针对该场景研制了分布式并网融合终端产品，并重点在分布式电源集中的省份进行销售推广。

### (2) 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主要产品	产品简介	主要功能及特点
自动发电控制系统 (AGC 系统)	以光伏/风电的并网有功功率为控制目标，根据电网需求的变化和电网调度指令，结合场站内机组状态及可用功率等，通过制订合理的动态优化控制策略，使场站并网有功功率满足调度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实时接收电网调度下发的发电功率控制指令，由系统自动计算，按需分配给场站内的风机或逆变器，使风机或逆变器总发电功率满足调控指令的要求；</li> <li>2、支持人工设定计划发电功率模式、调度控制模式、预设目标模式，具备切换功能。正常情况下采用调度控制模式，异常时可按照预先形成的预定曲线进行控制；</li> <li>3、支持与电网调度、风机或逆变器、集控管理中心等进行实时的电场运行模式、生产数据的交互；</li> <li>4、具备安全保护功能，防止逆变器或风机大跨度调控引起的设备故障。</li> </ol>
自动电压控制系统 (AVC 系统)	以光伏/风电的无功功率为控制目标，将采集的逆变器/风机和无功补偿装置实时运行数据上传电网调度，同时接收电网调度下发的电压控制指令，经过模型分析和策略模块的分析计算，通过对逆变器/风机、无功补偿装置、调压变压器分接头等设备的统一协调控制，实现电站并网点电压的闭环控制和电站的优化运行，满足电网的调控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实时接收电网调度下发的电压控制指令，由系统自动计算所需的无功功率，按需分配给场站内的风机或逆变器执行，使风机或逆变器总无功功率等于调控指令的要求；</li> <li>2、支持人工设定计划电压模式、调度控制模式、预设目标模式，具备切换功能。正常情况下采用调度控制模式，异常时可按照预先形成的预定曲线进行控制；</li> <li>3、支持与电网调度、风机或逆变器、集控管理中心等进行实时的电场运行模式、生产数据的交互；</li> <li>4、具备安全保护功能，为了保证在事故情况下电站具备快速调节能力，对电场动态无功补偿装置预留一定的调节容量，能够对电站无功调节变化率等进行限制，防止逆变器或风机大跨度无功调控引起电压大幅波动等异常。</li> </ol>

<p>快速频率响应系统</p>	<p>快速频率响应系统以电力系统频率为调控目标。频率是电力系统主要的安全稳定指标，频率不稳定会直接影响电网安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快速、精准的协调控制全站风机/逆变器的有功出力来实现风电场/光伏电站的调频功能，快速响应频率波动；</li> <li>2、通过最优控制策略建模，使系统可以高速高精度追踪电网频率，当电力系统频率失衡时自动响应电网的频率调节需求，通过快速协调电站的自动发电控制系统，调整有功出力，降低频率偏差，实现电网频率的快速稳定。</li> </ol>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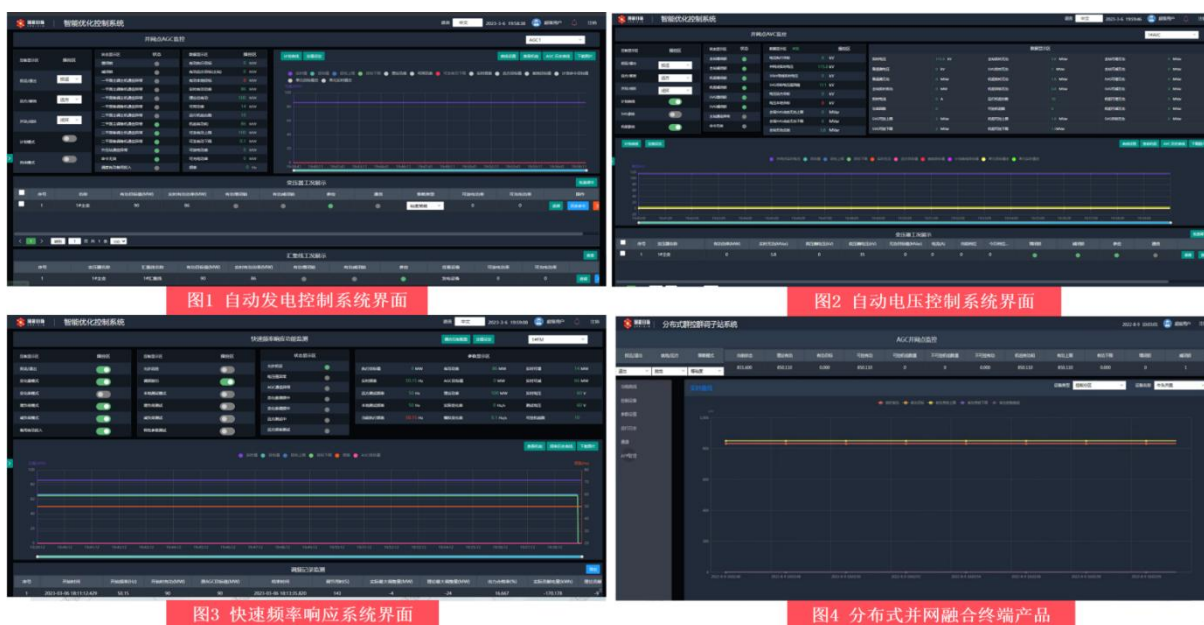


图 5：国能日新并网智能控制产品界面示意图

### 3、电网新能源管理系统

#### (1) 业务产生背景

2021 年 3 月 15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上明确提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为新时代能源电力发展指明了方向。随着世界气候变化、能源供需平衡紧张，全球能源产业正经历着严重冲击，能源电力系统的安全高效、绿色低碳转型已经成为行业发展趋势。随着我国新能源行业的高速发展的同时，整个电力管理系统面临诸多压力。电网公司对于新能源电力管理的需求主要体现在：一方面，省级电网面临着在保障电力供需平衡的前提下尽可能多地消纳新能源电力的要求；另一方面，在地市级电网，分布式新能源的快速发展将可能影响到电网的潮流流向和电能质量（如频率，电压等），需要对分布式新能源进行监测分析并评估电网的承载能力。公司的电网新能源管理系统主要针对电网在新能源管理上的难点而进行开发，以满足电网对于新能源电站的管理、分析等需求。

#### (2) 主要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电网新能源管理系统向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客户提供优质的软件数据服务，帮助其构建智能电网、提供新能源大数据应用解决方案。针对电网在新能源管理上的难点开发了包括“新能源消纳分析”、“承载力评估”、“数据管理”、“气象监测与极端天气预警系统”和“源网荷储多元协同管控系统”等模块，帮助电网对辖区内新能源进行精细化管理和预测分析，提前规划新能源消纳方案，提高对新能源电力的使用效率。此外，在承载力评估方面，为防止分布式新能源电力接入规模超过电网的实际承载能力，公司产品通过对并网分布式电站进行监测，对可接入分布式新能源电力容量的裕度进行评估，分析电网对分布式新能源的承载能力，为当地分布式新能源电站的建设规划等提供管理依据。

### 4、新能源电站智能运营系统

#### (1) 业务产生背景

随着新能源电站数量和装机容量的不断提升，尤其是分布式新能源电站数量的大幅增加，新能源电站的运营管理工作变得日益复杂，如何提高电站的运营管理效率已成为关注的重点。

**(2) 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新能源电站智能运营系统具备智能监测、告警管理、运维管理、统计分析、日常办公等模块，可实现电站远程监控、数据统一管理、智能运维、运营指标分析等功能，可减少电站的人员配置，提高电站的运营效率和管理效率。

根据面向新能源电站类型的不同，新能源电站智能运营系统可以分为集中式新能源智能运营系统和分布式新能源智能运营系统两类。



图 6：新能源电站智能运营系统示意图

**5、电力交易产品**

**(1) 业务产生背景**

随着我国新电力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新型电力系统的“进度条”已逐渐明确，2022 年，在新能源参与交易的现货试点区域，为保障新能源充分消纳，政府相继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在强调新能源优先发电的同时，鼓励采用多种市场化手段促进新能源消纳，开展了新能源消纳机制创新实践，如调峰辅助服务、新能源直接交易、省间电力现货交易等。目前，第一批试点中甘肃、山西、山东和蒙西已经进入了长周期结算运行。第二批试点省份中河南、辽宁、湖北等省份也在 2022 年进行了多次模拟试运行，其中，湖北已经在 2022 年底进行了试结算。青海、新疆、陕西等省份作为非试点省份亦发布了现货相关规则，其中陕西同时组织了试运行。随着可再生能源发电量稳步增长，新能源企业在电力市场化交易中的参与程度越来越高，电力市场化已然成为必然趋势。

**(2) 主要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年来，在国家的大力推进及巨大的市场需求下，新能源电力交易的新兴市场逐步建立。公司基于新能源行业多年深耕经验以及在功率预测领域内的长期历史数据、核心技术等方面积累和研发成果，对公司在气象预测、功率预测和电价预测等方面的核心能力进行延展，成功研发电力交易辅助决策支持平台（2.0 版本），为新能源发电集团、场站提供中长期交易、现货交易、辅助服务交易等整体的申报建议和分析复盘。随着我国电力市场化改革进程的推进，公司电力交易相关产品及功能将进行持续的升级和完善。

公司在电力交易产品上主要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主要产品及服务	产品使用方	产品简介及用途
电力交易辅助决策支持平台（2.0 版本）	新能源发电集团、新能源场站	通过电力交易云平台、API 及咨询报告等方式向客户提供中长期交易、现货交易、辅助服务交易等整体的电力交易申报建议和分析复盘。帮助新能源发电企业科学决策，辅助集团营销人员及电站交易人员高效参与交易，开展交易市场分析、交易策略推荐、交易复盘分析等，提高电量销售收益和市场竞争能力



电力交易数据服务	发电集团总部、售电公司、传统能源公司、电力交易行业内友商	中长期气象资源及出力预测、全省新能源出力预测、气象预警信息、现货电价预测等数据服务，为交易精准申报提供客观且高效的信息数据指导
托管服务	新能源场站	试点与新能源场站用户签订托管合约并协商分成模式，全权代理市场主体参与电力交易

## 6、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储能 EMS）

### （1）业务产生背景

在“双碳”政策的目标引领下，我国新能源装机量和发电量持续提升，发展动能强劲。短期来看，由于光伏和风电的出力情况具备波动性和不稳定性，对电力系统的稳定性带来严重挑战；长期来看，消纳问题会成为制约新能源发展的关键。提高灵活性资源占比是新能源良好发展的支撑和保障，其中储能是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关键环节和重要推手，在电源侧、电网侧和用户侧都发挥着日趋重要的作用。根据 CNESA 数据显示，2022 年国内新增投运新型储能项目装机规模达 6.9GW/15.3GWh，功率规模首次突破 6GW，能量规模首次突破 15GWh，与 2021 年同期相比增长率均超过 180%。

2022 年 3 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联合印发了《“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明确提出到 2025 年，新型储能将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其中电化学储能系统成本降低 30%以上；到 2030 年实现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基本满足构建新型电力系统需求。方案中提出要推动新型储能作为独立主体参与电力市场交易，推广共享储能等新型商业模式，加快落实储能电站容量电价机制、用户侧尖峰电价机制等措施，都将切实推动新型储能向市场化迈进。2022 年 11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电力现货市场基本规则（征求意见稿）》中明确提出“推动储能、分布式发电、负荷聚合商、虚拟电厂和新能源微电网等新兴市场主体参与交易”，伴随电力现货交易、分时电价、容量电价的逐步落地，储能商业模式日渐清晰。目前政策驱动储能行业迎来快速发展机遇。

### （2）主要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EMS）除了满足市场同类储能 EMS 的实时监控、协调控制等传统需求外，通过内置“储能+电力交易”策略的智慧组合模式，为储能用户提供参与现货交易市场的充放电策略，从而为客户带来超额收益，助力新型储能市场化发展。以外，公司的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已初步实现并持续完善与功率预测、功率控制系统（AGC/AVC）、一次调频、快速调压等系统链接，以实现多系统协调管控，实现储能价值的提升，保证储能的经济性调用。

公司的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基于电化学储能领域，现已全面适配发电侧、电网侧和用电侧三大应用场景，该系统于 2022 年正式推出向市场销售，未来也将根据电力市场需求及规则的调整进行完善升级。

使用场景	功能特点
发电侧	<p>公司的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面向“新能源+储能”形式，适配新能源电站配比储能的调控需求，同时通过内置的多种智能策略从以下方面提升发电侧储能的经济效益：</p> <p>1) 参与电能量市场：公司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通过与电力交易相结合，完成对日前电价和实时电价的预测，并基于峰谷价差结合度电成本及储能状态，完成充放电策略的制定。通过“储能+电力交易”的智慧组合模式，为用户带来收益，助力新型储能市场化发展。</p> <p>2) 减少弃风弃光：通过将弃风弃光电量进行存储在用电高峰时段进行释放，从而提高可再生能源的利用效率；</p> <p>3) 参与电网辅助服务：通过参与电网调频、电压支持等辅助服务获取收益；</p> <p>4) 功率预测修正：结合功率预测数据，配合储能充放电，提高功率预测精度，降低双细则考核。</p>
电网侧	<p>随着电力现货市场“8+6”两批现货试点省份中山东、山西、甘肃等省份已陆续制定并出台了储能参与现货市场的规则细则，目前主要包含“现货价差套利+容量租赁+容量电价补偿”、“现货价差套利+一次调频”、“价差套利+调峰容量市场”等多种收益模式。</p> <p>公司的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通过电网侧储能大容量数据采集、存储等需求，结合电力市场策略提升储能运营经济性。</p>
用户侧	<p>目前电力用户（包括居民用户、工商业用户、工业园区等）场地通过建设安装储能系统并接入内部配电网，实现提高分布式光伏自发自用量、峰谷电价差套利、降低用电成本、参与市场化需求响应、提升供电可靠性等。基于此，公司的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在通过实现设备监控功能的基础上，依据全国各省份尖峰平谷电价的时段规则进行智能充放电，利用峰谷价差提升储能经济效益。</p>



图 7：国能日新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产品界面示意图

## 7、虚拟电厂

### (1) 业务产生背景

虚拟电厂是一种物联网技术，通过将不同区域的可调节负荷、储能和电源侧等资源聚合起来，实现自主协调优化控制，聚合资源参与电力系统运行和电力市场交易。在“双碳”政策目标及新型电力系统的背景下，虚拟电厂将成为我国解决能源变革问题的重要手段。虚拟电厂能够通过先进信息通信技术，聚合并协调各种跨区域分布式能源，在智能协同调控和决策支持下保障新能源电力的稳定输出，优化资源的配置和利用。同时，虚拟电厂作为电力需求响应的延伸，将极大提升能源电力精细化管理水平，兼具经济性和环保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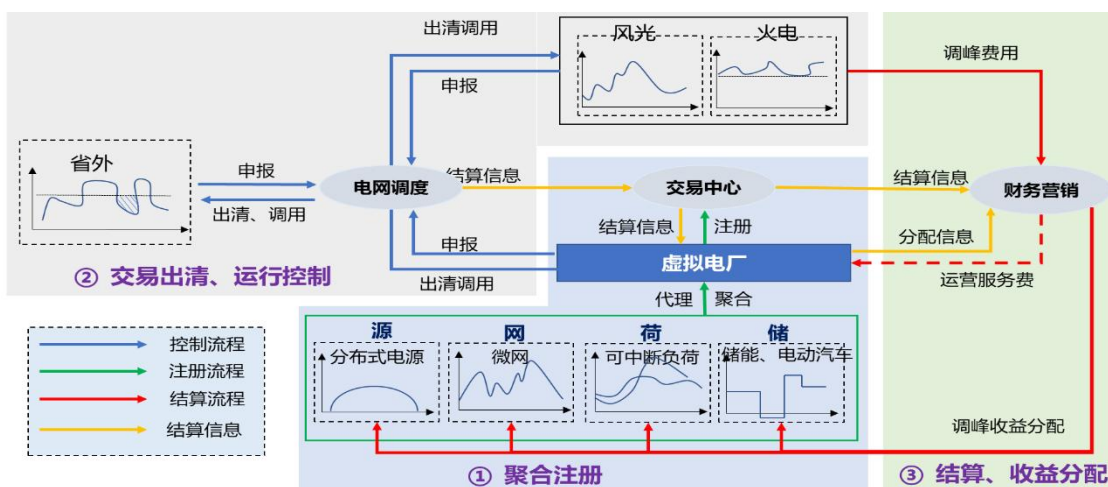


图 8：虚拟电厂业务模式示意图

随着中央及地方政府纷纷出台电力辅助服务市场及电力现货市场的政策，逐步引导虚拟电厂等新兴市场主体参与电力市场交易，这将增大虚拟电厂等新兴市场主体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盈利空间，虚拟电厂将由邀约模式向市场化交易模式转型。在邀约模式下，由于电力市场暂未成熟，主要通过政府机构或电力调度机构发出邀约信号，由负荷聚合商、虚拟电厂组织资源进行削峰、填谷等需求响应；未来虚拟电厂在市场化交易模式下，虚拟电厂聚合商将以类似于实体电厂的模式，在分别参与电力现货市场、辅助服务市场和容量市场等细分市场的运行当中并获得相应收益。因此，虚拟电厂建设的核心技术能力包括资源接入能力、协调控制能力以及市场交易能力，其中，市场交易能力是虚拟电厂的关键商业能力。虚拟电厂需要基于对接入各类资源的运行特性分析及对市场的判断，寻找最优策略，获取最大的交易回报。

### (2) 主要产品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目前在虚拟电厂业务方面主要以虚拟电厂智慧运营管理系统和虚拟电厂运营业务两种方式进行。虚拟电厂智慧

运营管理系统主要为客户提供虚拟电厂平台开发、资源接入等软件定制开发服务。虚拟电厂运营，即通过聚合分散的负荷用户而作为一个整体，通过响应电网指令参与调峰，从而辅助电网调峰促进清洁能源消纳或缓解电网的负荷压力，并根据所产生的调峰贡献获取补贴收益。公司已于 2022 年 6 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重点拓展虚拟电厂运营业务。

## （二）经营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采购、销售、研发、生产服务等业务流程，形成了稳定的经营模式，主要通过销售硬件产品和提供服务两种方式取得收益和利润。公司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主要经营模式	经营模式简述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两种方式取得收入和利润。 1、销售产品方面主要涉及新能源功率预测的硬件及系统部分、新能源并网控制系统、电站智能运营系统、电网能源管理系统等一次性交付产品，公司均根据提供产品与成本之间的差额作为盈利来源。 2、提供服务方面主要系依托于公司新能源数据服务核心优势，为用户持续提供新能源数据服务的业务，如功率预测服务、电力交易辅助决策服务等，公司根据合同服务年限收取服务费。
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求编制年度采购预算、计划，根据月度领料情况编制月度采购计划。公司设立专门供应链管理部门，在采购环节根据市场价格走势等情况调整、执行采购计划。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等多种形式确定供应商及采购价格。公司对供应商进行准入、退出和跟踪管理，对合格供应商供货性能、品质、交货期、价格、服务进行季度及年度考评，保证供应各环节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销售模式	公司结合自身业务实际情况，建立了完整业务和区域营销架构。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上门拜访、客户回访、网络查询等方式获取业务信息；通过行业会议、展会、学术交流等方式了解市场动态和行业发展方向；通过售前交流、参观考察、产品展示等方式让客户了解产品，并最终通过参与招投标或客户直接采购等方式取得业务合同。
研发模式	公司实行以自主研发为主的研发策略，同时建立了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合作为补充的研发模式，严格依据《研发中心管理规范》及相关配套制度进行研发管理，并与知名院校及科研院所建立了合作关系。

公司目前采用的经营模式是由我国新能源产业的发展阶段、电力管理的相关政策要求、以及公司产品特点等因素综合决定的。国能日新紧贴客户和市场需求进行产品的研发，采购和销售则是根据产品特点进行安排和组织。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平稳有序发展，市场占有率持续提高，竞争实力持续增强，现有经营模式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 （三）行业竞争地位

### 1、服务电站数量行业领先

公司作为新能源行业数据开发与应用服务的先行领导企业，在功率预测领域连续多年领跑市场。根据沙利文的《中国新能源软件及数据服务行业研究报告》，2019 年公司在光伏发电功率预测市场和风能发电功率预测市场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22.10%和 18.80%，居行业首位，2019 年公司服务的新能源电站数量为 1,482 家。截至 2022 年底，公司服务的新能源电站数量已增至 2,958 家，服务电站规模持续上升。

### 2、功率预测精度领跑市场

公司功率预测服务精度行业领先，通过在提升气象预测数据的精准性及功率预测技术的先进性上的持续投入，不断提升功率预测的精确度。2020 年 5 月，在国家电网东北电力调控分中心组织的十几家功率预测服务企业预测精度横向对比中，公司在新旧“双细则”功率预测偏差考核体系中均处于前 3 位（前 3 名无排名差异）。此外，公司在国家电网甘肃省电力公司工会组织的“甘肃电力系统新能源预测技能竞赛”中获得团体一等奖。

### 3、自主研发能力稳步提升

公司多年以来一直专注于新能源信息化的发展，通过不断的自主创新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在气象、算法和软件开发领域均取得了大量的核心技术，建立了完备的知识产权体系。公司凭借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和强大的综合实力，承接了多项政府项目，连续多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证书。截至 2022 年底公司已累计

获得发明专利 50 项，软件著作权 86 项。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国家重点软件企业评审，获得了 2021 年度北京软件核心竞争力企业（创新型）、北京市双软企业、北京市企业创新信用领跑企业、中关村高成长型科技企业 TOP100、大数据产业领军企业（2021-2022）、第十届“北极星杯”2021 年度影响力光储融合解决方案企业及 2021 年度影响力光伏电站运维品牌、2022 年度最佳储能 EMS 供应商奖等荣誉奖项。

此外，公司近年来陆续获评 2021 年度第一批北京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中国大数据创新企业 TOP100、2021 中关村高成长企业 TOP100、工业互联网能源行业标杆企业、领跑中国可再生能源先行企业 100 强，以及电力创新奖、中国电力科学技术进步奖等行业内多项省、国家级荣誉与奖项。

#### （四）业绩增长的驱动因素

##### 1、长期来看，新能源行业长效发展将驱动公司业绩保持稳健增长

新能源行业在我国“双碳”战略的指引下，近年来行业发展迅速。以风能、太阳能为代表的新能源电站装机容量持续增加，新能源并网发电量占全国发电总量的比例显著提升，新能源替代传统能源的成果已初步显现。随着新能源越来越大的并网规模，新能源电力所具备的波动性和不稳定性对电网的冲击日益显现，在此背景下，各项提升电力系统调节能力、促进新能源消纳的政策陆续出台，电网对于新能源电站的考核要求也日益趋严，这将使得新能源电站对高精度、长周期、多种类的功率预测数据服务和高性能并网智能控制产品的市场需求逐步提升。此外，在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浪潮下，政策上已经明确建立全国统一电力市场的节点，新能源未来将全面参与市场交易。随着各省电力交易政策的逐步运行，将拉动公司电力交易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综上，新能源行业在国家中长期战略的指引下，公司产品拥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对公司长期稳定发展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 2、短期来看，近三年新能源新增装机规模的快速提升，将有利于保障公司主业的快速增长

根据我国《风电场接入电力系统技术规定》和《光伏电站接入电力系统技术规定》等技术规范的要求，单站发电功率预测设备和并网智能控制类产品是装机容量 10MW 以上的集中式新能源电站并网发电所需配置的基础设备，其市场空间取决于每年新建的新能源电站数量。近三年来看，新能源发电行业将保持快速发展，其所带来的新增装机规模，将直接提升公司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服务、并网智能控制系统等各项产品的市场空间。

##### 3、客户数量的持续提升确保公司服务费规模的快速稳健增长

公司的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服务、电力交易等相关产品及服务均为类 SAAS 化的收费模式，其中功率预测市场经过多年行业竞争格局，市场已逐渐集中，而新能源参与的电力交易市场尚在快速发展的初期阶段，市场渗透率也将随着政策放开而快速打开。基于国能日新长期稳定的主业客户留存，以及应对如电力交易、分布式、储能等新领域及新客户的积极拓展，公司服务的客户数量将呈现加速增长态势，从而对公司未来业绩持续稳健增长起到有力支撑。

##### 4、新产品的持续创新打开公司主业的二次成长曲线

公司将深入打造新能源电力管理“源网荷储”一体化服务体系，在深耕电源端产品的同时，加强公司在电网端、储能端、负荷端的产品及服务研发能力，保持创新动力，通过技术、产品和服务的创新实现产品性能的提升和新能源电力交易、新能源储能应用、新能源辅助服务市场等产品线的延伸，助力公司发展。最终实现新能源电力管理“源网荷储”的融合互动应用，以能源数字化技术实现对清洁能源的高效、智能化管理。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领先的产品优势和行业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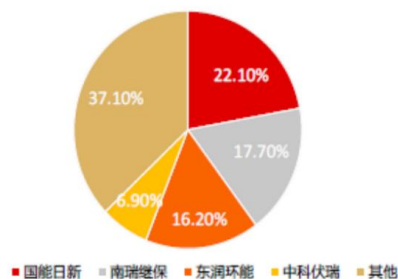
公司作为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市场的领跑者，在市场占有率及预测精度方面均居行业前列。

近年来，随着“双碳”目标下新能源电力消纳目标的逐步落实，为保障电网的安全稳定运行，我国各地区能源监管机构对新能源电站发电功率预测的考核日趋严格。尤其自各地区陆续出台新版“双细则”后，对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精度、功率预测时长和功率预测数据类别等方面正不断提出更高要求，考核罚款机制得到了进一步的明确和加强，发电功

率预测的精度将直接影响电站的运营与盈利情况。市场对于功率预测服务厂商在预测精度数据、服务及时性等方面的持续提升也有着迫切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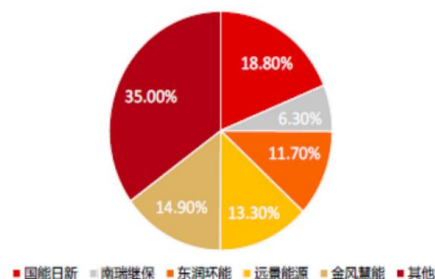
公司凭借十余年的功率预测产品研发经验，以及领先的技术研发实力，通过不断的技术迭代和算法优化，持续从提高气象数据精度、提高算法模型精度等角度提高发电功率预测产品的精度，取得了领先的精度水平，有效降低了客户由“双细则”考核带来的损失，报告期内公司服务电站数量稳健增长，获得了更多新能源电站客户的一致认可。此外，在公司为新能源电站提供电力交易辅助决策服务中涉及短期、中长期的气象预测及发电量预测需求，高精度的功率预测是新能源电站在电力交易市场获得高收益的重要依据，是新能源电站提高经济效益的必然要求。

图表 1：2019 年光伏功率预测市场占有率



数据来源：沙利文《中国新能源软件及数据服务行业报告》

图表 2：2019 年风电功率预测市场占有率



数据来源：沙利文《中国新能源软件及数据服务行业报告》

## （二）行业领先的技术与研发优势

作为一家以创新驱动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通过不断的自主创新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形成了行业领先的新能源信息化技术创新研发能力，拥有由数十名气象学、大气物理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等专业硕士、博士组成的研发团队；经过多年的深入研究形成了与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新能源并网智能控制、新能源电站智能运营、电网新能源管理、新能源电力交易策略及储能能量管理等相关的核心技术与算法，帮助客户实现新能源发电功率的精确预测、发电功率的高效调控、电站的智能运营、新能源电力的高效调度管理、电力交易的核心策略及储能高效经济调控等。

在软件开发领域，公司通过了最高级别的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 CMMI5 认证，表明公司已具备了持续研发并为客户提供高质量软件的能力。公司专注于新能源管理领域，通过不断地自主创新和持续地研发投入，在气象、算法和软件开发领域取得了一系列研发成果及核心技术，形成了完备的知识产权体系。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取得发明专利 50 项，软件著作权 86 项。在此基础上，公司每年持续投入技术研发，通过技术创新维持和提升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7.58%。

## （三）服务优势

公司作为专业化新能源信息化厂商，是行业内较早建立完善的售后运维体系的企业。

新能源电站的建设地点一般为光照强度较高、风力较大等拥有极端气候资源的地方，集中式光伏电站还需要大片的建设土地，因此新能源电站的建设地点一般远离人口密集地区，这给电站的运维带来了难度。公司拥有覆盖范围广泛、响应及时的运维服务体系，分布于全国各地的技术服务队伍超过百人，并开通 7\*24 小时的 400 客户服务热线，可在产品出现故障或是客户有升级改造需求时及时到达现场响应客户需求，避免电站停运等损失，帮助客户实现电站的持续高效运营。

## （四）品牌及行业经验优势

### 1、行业中深耕多年，用户口碑良好

公司在新能源产业中深耕多年，凭着产品和技术优势树立了良好的用户口碑，与新能源产业的主要市场主体均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粘性较高。公司服务的客户几乎覆盖了新能源电力产业的各个方面，包括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五大六小发电集团，协合新能源、中国节能、隆基绿能、晶科电力等主流新能源集团，四方电气、长园深瑞、许继集团、明阳智能、三一重能等主流电力新能源设备厂商，以及中国电力建设集团、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等大型新能源工程承包商等等。

## 2、新能源电力信息化经验丰富，紧贴客户需求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均具有丰富的新能源行业从业经验，对新能源产业有深入的理解和把握。公司是行业内较早从事新能源信息化研究和相关产品开发的企业之一，截至目前已有十余年新能源相关技术和产品的研究开发经历，并累计服务了近三千个新能源行业客户，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公司能够精准地把握新能源行业的发展趋势，洞悉客户需求，并有针对性地进行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

## 3、产品算法先进，经历了大量检验

公司在功率预测领域深耕十余年，在服务大量新能源行业客户的过程中，不断针对所发现的问题进行算法模型的优化和升级，突破了新能源电站功率预测中特殊地形、特殊气象条件、设备状态难以识别等难点，可以实现产品在各种条件下的高精度预测，从而能为客户提供更好的功率预测服务，并更好地响应客户的需求。

### （五）前瞻性的产业布局

数字化改革与能源领域的深度结合，为绿色低碳发展创造了更广阔的空间。公司基于能源数据技术的多年应用服务经验和深刻的行业理解，在国家提出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的方向下，深耕前沿领域的技术研发与应用，顺应新能源产业发展趋势，进行前瞻性战略布局，保持创新动力，通过技术、产品和服务的创新实现产品性能的提升和产品线的延伸。公司持续拓展综合能源服务业务，深耕新能源售后服务应用市场，在新能源电力交易、辅助服务市场、虚拟电厂、新能源储能、分布式群控群调（电网侧）等新业务新领域充分发力，助力能源转型，实现源网荷储融合互动应用，以能源数字化技术实现对清洁能源的高效、智能化管理。

## 四、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围绕企业发展战略以及年度经营计划，上下齐心协力，贯彻执行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继续坚持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不断提升以功率预测产品为核心的主营业务产品能力及服务水平，稳固领先市场地位，不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为更好的提供服务和推动新能源产业发展，公司在综合能源服务应用技术上持续开拓，以数据技术实现不同维度的新能源规划应用与管理，开发电力交易，虚拟电厂、储能等交互性的应用系统或平台，力争达到多种能源高效互补，协同发展的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953.06 万元，同比增长 19.7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08.21 万元，同比增长 13.36%。其中，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带来股份支付费用约 431.98 万元，已经计入本报告期损益。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582.10 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闲置资金投资理财收益所致。

#### （一）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功率预测业务在存量客户服务费规模稳步增长的同时，克服组件价格维持高位、下游光伏地面电站建设并网进度放缓的不利环境，进一步拓展了新增用户，公司服务电站数量逐年增长（见下图），报告期内净新增电站用户数量高达 559 家，公司服务电站数量已由 2021 年底的 2,399 家增至 2,958 家。使得功率预测服务累积效应逐渐凸显，具有高毛利水平的功率预测服务规模持续上升。





图 9：国能日新近五年功率预测业务服务电站数量示意图

### (1) 持续投入提升气象预测能力及功率预测软件安全性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增加在气象技术研究、业务系统开发及网络、硬件环境建设等方面的投入，通过采购多种优质气象观测资料、优质气象预报场等数据作为公司高精度气象预测技术的数据基础。同时，升级计算服务器、数据存储服务器等硬件设备和网络数据资源，为天气预报物理模式及气象预测机器学习算法提供硬件支撑，为公司气象智能预测平台提供复合网络通道、优质的运行环境，充足的网络、硬件及系统备份冗余，保证平台安全稳定运行。在此基础上，公司在报告期内持续扩大高级气象和算法研发人员队伍，报告期内对公司高精度气象智能预测平台进行了优化，开展包含新能源电站气象预警等相关领域的研究工作。

为应对各地电网更新后的并网安全规范和安全评测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的功率预测产品软件进行了安全测评并获得中国电科院的软件安全测评报告。基于周期性安全测评规范，公司通过开发操作系统和应用软件的安全加固工具，实现系统调试完成当即同步完成安全加固操作，从而提升产品安全性和稳定性。

### (2) 激流勇进，充分发挥产品在市场竞争中的优势

随着新能源预测考核力度增加，新能源电站功率预测系统精度会极大影响电站的收益，因此为找到最优的预测服务厂家，部分电站甚至集团公司会引入多个预测厂家对同一项目进行预测，通过对比各家的预测精度选择最优的预测厂家提供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加集团公司和电站发起的对比并主动向市场用户推送功率预测产品试用服务，力争发挥公司精度及服务优势获得项目替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替代友商而获得的电站客户数量合计 276 家，占公司 2022 年净新增电站的比例约 49%。

### (3) 拓展业务纵深，及时满足功率预测市场在异常天气预测和长周期预测等新增需求

近年来异常天气现象频发，致使新能源电站大面积脱网或发电容量急剧降低，给电网安全调度造成严重影响，2022 年初，四川、湖南、甘肃、宁夏、山西等省份电网调度部门陆续发布了大风、寒潮、降雪、沙尘等异常气象条件下提升功率预测准确率的要求。预计后续将会有更多遭遇异常天气影响的省区发布更加详细的异常气象条件预警预报和功率预测优化规范。为持续提升异常天气预报精度，公司的异常气象预警产品在功率预测系统扩展增加了相关气象参数收资功能，同时，设置专业的气象预报工程师优化异常气象预报结果，通过算法和人工分析相结合方式积累异常气象预警预报经验，结合新能源电站具体情况研发新能源电站异常气象预报系统，为新系统在各个省区推广应用提供基础。2022 年下半年公司的气象预警及功率预测服务在部分省份的风电、光伏电站进行了升级试应用，初步形成了标准的异常气象预报及功率预算法优化升级操作流程并逐步推向市场。

基于各省电网陆续对预测标准及规范要求进行的更新情况，进一步优化公司功率预测产品功能，通过研究更长周期的数值天气预报，延长功率预测时长，研发中长期发电量预测功能，以及基于单点偏差最小化的功率预测算法。与此同时，不仅关注功率预测精度优化，更兼顾新能源参与电力交易对发电能力预测的市场需求，兼顾单个电站和省级区域预测的市场需求。

### (4) 加强集中/区域功率预测产品及服务体系，满足市场需求

集中功率预测产品方面，随着个别省份电力交易进入到长周期运行阶段，为保证发电收益的有效提升，各发电集团对于功率预测的重视程度逐年增加，集团侧掌握下属所有场站发电能力的需求较为迫切，报告期内公司针对集中功率预测市场需求，对产品进行整体优化并推出了新版集中功率预测产品。

区域功率预测产品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电网端区域功率预测与服务产品的研发设计和团队建设，一方面加大电网功率预测与服务产品的人员投入，扩大电网功率预测算法、精度运维服务团队，初步建成了响应迅速、服务优质的电网功率预测精度服务体系；另一方面推动电网功率预测产品平台的设计和研发，完成电网产品新平台搭建，稳步推动电网功率预测与服务产品的升级和优化，大力提升团队综合效能。

#### **(5) 升级改造及其他：跟踪政策升级趋势，持续推进技术革新**

公司依据各地电网的管理规范要求对现有电站客户所使用的产品进行技术升级改造。报告期内，公司紧跟各地电网政策需求，完成了多项升级改造工程，同时根据电网最新的管理规范动态，不断优化各类产品功能，快速适配最新管理及考核规范要求。功率预测产品方面，基于 2021 年发布的最新风电功率预测系统技术规范要求，公司为冀北电网区域客户以及山西、内蒙等客户实现预测系统移区改造等多项功能改造，为南方电网 5 个省区的预测结果上传方式和上传内容改造等。同时，根据山西省“两个细则”以及西北区、南方区电网考核规范最新要求，优化更新功率预测产品多项相关功能。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收入 25,963.40 万元，较上年增长 30.49%。其中，功率预测服务费收入 13,495.78 万元，较上年增长 17.65%；功率预测设备收入 6,361.70 万元，较上年增长-0.98%；功率预测升级改造 6,105.91 万元，较上年增长 204.96%。此外，公司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毛利率 67.50%，较上年增长 3.64%。

## **2、新能源并网智能控制产品**

### **(1) 不断突破业务场景，日臻完善产品功能**

报告期内，公司功率控制类产品实现了“一主两备”软硬件全面国产化的解决方案，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平台上实现功率控制装置双机运行，并接入调度数据网双平面（调度一平面和二平面），进一步完善产品功能、优化产品性能。

此外，公司依据各地电网的对并网控制产品方面管理规范对现有电站客户所使用的产品进行技术升级改造，如根据江苏及南网各省新出规范完成对 AGC/AVC 产品的功能开发及试点电站部署；公司还开展了多个省份关于 AGC/AVC 产品功能及通信的双重化升级改造工作。

### **(2) 持续加大创新力度，日益优化产品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增强了控制类业务新领域布局，研制完成集成一次调频、惯量响应及快速调压功能于一体的主动支撑装置，该装置通过实时监测并网点电压、频率及频率变化率，越限后主动调节功率出力支撑电网频率及电压稳定。此外，公司还研发了适用于分布式光伏的分布式融合终端，架起了分布式电站和当地调度之间的桥梁，已在山东、河南、江苏、福建、浙江等省份推广，保障分布式光伏按照当地电力调度机构指令有序上网消纳，促进了当地 10 千伏及以上分布式光伏的全面可监、可测、可控。

报告期内，公司并网智能控制产品收入 5,507.4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29%。其中，升级改造 346.37 万元，较上年增长 21.02%。

## **3、电网新能源管理系统**

随着新能源装机容量的持续提升，尤其是分布式的高速增长，有源（主动）配电网的深入发展，电网公司对新能源的管理在持续加强，公司对分布式光伏全口径预测、分布式新能源管理系统、气象资源评估分析、全区域功率预测进行设计和迭代优化，提升了新能源预测能力、消纳分析能力和数据管理能力，新增气象监测与极端天气预警、新能源并网运行全业务管理、海上风电集群功率预测等产品，协助电力系统提升新能源精细化管理能力和预测消纳能力，提升可靠性，助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



#### 4、创新类产品线

##### (1) 持续关注电改进程，推进新开电力交易省份的产品研发及多样化的模块化产品

1) 服务省份范围方面：公司持续跟踪各省电力交易政策更新情况，报告期内随着新能源现货交易实现长周期运行的省份新增山东和蒙西，公司在报告期扩展了适应山东及蒙西交易模式的电力交易决策。截至目前，公司电力交易相关产品已完成在山西、甘肃、山东和蒙西四个省份的布局并在上述省份均已陆续应用于部分新能源电站客户。

2) 产品迭代方面：随着我国第二批电力现货试点省份的推进，公司电力交易产品针对未来服务省份的扩展，完成了电力交易 2.0 版本后台微服务架构开发、大数据存储数据库的架构，使电力交易辅助决策平台运行更加稳定、安全。为适应新能源电站客户、传统能源公司、售电公司、电力交易行业友商参与中长期电力交易的业务需求，公司设计并研发上线了中长期气象资源预测、全省新能源出力预测及气象预警等功能模块，并依据全省风光资源等情况给出次日市场供需等预测信息，为交易精准申报提供客观且高效的信息数据指导，以服务于更多的交易场景且覆盖更广阔的客户类型；此外，为更好的向市场主体提供信息服务，公司在电力交易业务线上还扩展了微信小程序公开看板，提供价格行情及走势预测的数据服务。未来随着我国电力市场化改革进程的推进，公司电力交易相关产品及功能将进行持续的升级和完善。

##### (2) 完善储能产品体系，提升储能利用效益

随着储能盈利政策的逐步清晰化，储能市场已经迎来更加多元的应用场景和市场需求。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方面，公司持续研究山东、山西等全国近十个省份储能参与电力市场的政策，并基于深度学习算法，结合储能自身的充放电特性，探索储能参与电力市场的交易策略、储能参与辅助服务市场策略。此外，公司的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已实现并将逐步优化与功率预测、功率控制系统（AGC/AVC）、一次调频、快速调压等系统的链接，以实现多系统协调管控，实现储能价值的提升。公司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于 2022 年正式推出向市场销售，未来将根据电力市场需求及规则的调整进行完善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完成了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的研发、国产化方案测试及通过开普测试，获得测试报告。

##### (3) 持续提升虚拟电厂技术能力，加码虚拟电厂运营业务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在虚拟电厂技术能力方面主要在两方面进行提升：内部调控能力方面，通过对发电侧、负荷侧资源的预测技术，分析电力市场需求周期内虚拟电厂的可调节裕度，及时掌握虚拟电厂内部各类资源的可调节能力；辅助交易能力方面，通过研究虚拟电厂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高精度功率预测方法、交易申报量-价辅助决策策略算法、阶段式电价申报与中长期交易决策策略算法等内容，提出参与调峰辅助服务市场收益最大化的交易策略。

虚拟电厂运营业务方面，公司于 2022 年 6 月设立控股子公司“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作为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日新智慧能源”）参与虚拟电厂运营业务的市场主体，负责全国各地政策与虚拟电厂商业模式的探索、梳理，为客户提供虚拟电厂建设、资源评估、虚拟电厂运营等参与电力市场的一站式服务，辅助客户开展虚拟电厂业务，创造增值收益。报告期内，国能日新智慧能源已通过西北电网聚合商响应能力技术测试，具备了参与西北省间调峰辅助服务市场的技术条件，此外该子公司也正在全国其他区域开展辅助服务聚合商资格申请工作。

#### 5、投资战略：合纵连横的产业战略投资布局

在对外投资方面，公司基于“合纵连横”的战略布局，围绕产业链上下游进行合理的价值投资。一方面，通过主业协同和资源互补，进一步扩大公司功率预测、并网控制、电力交易、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等产品的销售规模，巩固公司护城河业务；另一方面通过与上下游产业资源的合作，共同开拓潜在的商业模式与市场空间，探索新的业务运营模式和盈利增长点。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外投资“杭州微慕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硕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峰频能源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及设立控股子公司“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对投资战略进行实施落地。

## 2、收入与成本

###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59,530,635.90	100%	300,150,890.39	100%	19.78%
分行业					
能源信息技术行业	359,530,635.90	100.00%	300,150,890.39	100.00%	19.78%
分产品					
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	259,633,956.84	72.21%	198,974,055.22	66.29%	30.49%
新能源并网智能控制产品	55,074,450.38	15.32%	47,358,414.12	15.78%	16.29%
新能源电站智能运营系统	7,404,814.89	2.06%	8,058,563.66	2.68%	-8.11%
电网新能源管理系统	19,804,440.96	5.51%	25,688,946.00	8.56%	-22.91%
其他产品与服务-新产品 (电力交易、储能、虚拟电厂)	11,067,593.96	3.08%	5,734,512.65	1.91%	93.00%
其他产品与服务-其他	6,545,378.87	1.82%	14,336,398.74	4.78%	-54.34%
分地区					
西北	93,154,681.67	25.91%	74,789,116.77	24.92%	24.56%
华东	65,912,514.20	18.33%	66,078,287.06	22.02%	-0.25%
华北	75,095,403.99	20.89%	65,688,193.74	21.89%	14.32%
华中	41,304,219.39	11.49%	38,072,959.91	12.68%	8.49%
华南	37,716,139.39	10.49%	18,139,577.03	6.04%	107.92%
西南	36,201,337.26	10.07%	27,571,300.56	9.19%	31.30%
东北	7,916,933.34	2.20%	4,040,576.82	1.35%	95.94%
海外	2,229,406.66	0.62%	5,770,878.50	1.92%	-61.37%
分销售模式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0,605,713.85	80,123,871.30	79,087,058.95	139,713,991.80	48,110,381.75	71,091,234.95	76,234,041.79	104,715,23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03,692.56	15,770,044.37	15,450,481.29	30,557,891.30	1,771,686.89	14,320,500.17	12,150,817.34	30,932,787.46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新能源功率预测、并网智能控制等产品主要应用于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发电项目，主营产品的验收易受新能源电站工程建设进度等因素的影响。由于风电、光伏电站的建设大都为露天施工，除雨季或寒冬酷暑等极端气候条件对电站施工进度有所影响外，受季节性影响较小，不存在天然的季节性特征。但是，行业政策、合同签订时间及项目现场情况等均对公司各季度收入占比产生影响。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能源信息技术行业	359,530,635.90	120,057,508.12	66.61%	19.78%	9.25%	3.22%
分产品						
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	259,633,956.84	84,390,698.03	67.50%	30.49%	17.34%	3.64%
新能源并网智能控制产品	55,074,450.38	21,331,269.55	61.27%	16.29%	19.07%	-0.90%
分地区						
西北	93,154,681.67	31,336,195.53	66.36%	24.56%	9.23%	4.72%
华东	65,912,514.20	20,041,040.87	69.59%	-0.25%	-6.16%	1.91%
华北	75,095,403.99	23,495,700.97	68.71%	14.32%	-6.40%	6.93%
华中	41,304,219.39	15,783,637.29	61.79%	8.49%	-3.43%	4.72%
西南	36,201,337.26	11,532,091.85	68.14%	31.30%	60.52%	-5.80%
华南	37,716,139.39	14,672,846.10	61.10%	107.92%	87.72%	4.1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类中的“其他产品与服务”主要包含两部分：第一部分是“其他产品与服务-新产品”，主要指公司报告期内在新能源电力交易、虚拟电厂、储能等新产品、新业务所产生的营业收入；另一部分是“其他产品与服务-其他”，主要指公司针对电力监管部门的新能源管理政策实时变化后进行的硬件模块代采销售等其他类业务。为更加客观的反映公司主营业务的实际经营情况，本报告期内将原“其他产品与服务”中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和新能源并网智能控制产品的升级改造业务收入按照业务实质进行还原。其中，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本报告期新增的升级改造业务收入为 6,105.91 万元；新能源并网智能控制产品本报告期新增的升级改造业务收入为 346.37 万元。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84,390,698.03	70.29%	71,918,319.82	65.44%	17.34%
新能源并网智能控制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21,331,269.55	17.77%	17,915,247.02	16.30%	19.07%
新能源电站智能运营系统	主营业务成本	4,329,883.84	3.61%	4,605,984.44	4.19%	-5.99%
电网新能源管理系统	主营业务成本	2,357,117.97	1.96%	3,047,572.42	2.77%	-22.66%
其他产品与服务-新产品（电力交易、储能、虚拟电厂）	主营业务成本	3,131,850.57	2.61%	1,504,718.57	1.37%	108.14%
其他产品与服务-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4,516,688.16	3.76%	10,900,889.85	9.92%	-58.57%
合计：	主营业务成本	120,057,508.12	100.00%	109,892,732.12	100.00%	9.2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能源信息技术行业	120,057,508.12	100.00%	109,892,732.12	100.00%	9.2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新增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公司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股权占比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设立	2022/6/2	3,350.00	60%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022/11/7	21,000.00	100%

(二) 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工商注销登记时间
内蒙古国能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7	注销	2022-12-26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1,567,768.2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5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4,566,076.69	4.05%
2	客户二	7,623,966.89	2.12%
3	客户三	6,924,062.01	1.92%
4	客户四	6,714,070.97	1.87%
5	客户五	5,739,591.69	1.59%
合计	--	41,567,768.25	11.55%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2,247,027.8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7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0,347,494.78	8.26%
2	供应商二	5,528,532.95	4.41%
3	供应商三	5,521,859.10	4.41%
4	供应商四	5,430,088.51	4.33%
5	供应商五	5,419,052.54	4.32%
合计	--	32,247,027.88	25.73%

##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3,220,913.61	65,510,935.78	42.30%	主要系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销售及运维人员队伍壮大、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及市场推广费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29,305,430.96	17,992,495.99	62.88%	主要系管理人员增加及相关咨询服务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892,024.99	-161,346.12	-6,030.93%	主要系进行现金管理引起利息收入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	63,206,440.11	40,799,354.80	54.92%	主要系公司研发团队规模的扩大所致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能源电站气象预警系统	为配合华北地区电网发布的关于大风、低温条件下风机停机的预报需求，以及四川、湖南等地风机叶片覆冰导致的出力降低，停机造成预测偏差较大的问题，研究基于数值气象预报修正后的大风、低温预警预报，以及风机叶片覆冰预报或覆冰程度预报。实现对风电场在特殊天气条件下的气象预警能力，并同时优化异常气象预警期间的功率预测能力。此外，后续计划将增加光伏气象预警信息包括沙尘、降雪、雾霾、云层堆叠等异常气象预报功能。	1、功率预测系统 V2.9 版本已完成大风、低温气象预警信息发布及界面告警展示等功能； 2、功率预测系统 V3.6 版本已具备风机叶片覆冰预报功能。 3、已申请软件著作权：气象预警云平台 V1.0	整合气象局等研究机构的异常天气信息，结合公司自研异常气象预报技术能力，形成一套完整的新能源异常气象预警预报发布平台，支撑预测系统具备单独异常气象预报预警信息接收、展示、报送调度及功率预测应用。	构建并逐步完善公司的气象服务业务平台，将气象服务业务从面向新能源电站发展为面向多种行业的气象预报服务，应用于不同行业，不同场景，极大扩展公司气象服务的业务范围。
新能源高精度功率控制系统	在原有的智能优化控制系统基础上通过全面优化控制策略、新增控制各种关键数据记录功能、自动等，实现更精准的有功、无功调节，为新能源场站实现降低两个细则考核，从而增加场站收益。	已完成了项目研发并在宁夏多个项目完成了自测和验证，通过验证结果对软件实现迭代升级，产品在进一步完善优化中	通过高精度控制系统提示公司控制产品线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在新能源控制领域的第一梯队的领先地位。	为公司增加 AGC 替换项目奠定技术基础，同时促进公司 AGC 服务合同的签订，此外通过周期性服务合同形式提升客户黏性。
分布式一体化并网装置	为了更好的保证电网安全、更好地达到分布式电源的可观、可测、可调、可控，为后续分布式电源开展新兴业务做好技术准备工作；开发具备 5G 无线通信、纵向加密、远动传输、AGC、AVC 子站、功率预测等功能的分布式一体化并网装置，在一台设备中实现多种业务融合，提升维护工作质效。	目前装置已经集成 5G 无线通信、纵向加密、远动传输、有功控制等功能，提交了一篇群控群调软著，软件版本 spdmsV1.0 版本。	采用一套标准的装置实现分布式项目的数据采集、实时监控、有功控制、无功电压控制、频率控制、功率预测等功能，从集约化部署、节约设备投资成本，节省安装空间等方面考虑，采用多机合一的一体化并网装置，提升维护工作效率。	随着分布式光伏装机量的快速发展，该装置将会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从业务扩展以及资产增收等方面考虑，分布式电源并网一体化装置既满足了现阶段调度部门对分布式发电的功能需求。同时，为未来分布式电站开展功率预测以及功率控制、辅助服务等业务需求预留了升级扩展空间，助力分布式电源投资方实现收益最大化。
新能源数据采集系统	全面感知新能源企业中风光电站的各类设备及系统运行数据，实现场站所有数据的采集、存储、安全隔离及转发，为新能源数据中心提供场站支撑，促进新能源企业集中运维系统及数据采集的建设。	目前该产品在采集部分已完成电力标准规约及数据转发服务的初期开发工作，已具备面向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的数据采集能力。未来还将按计划向不同新能源电站场景下的数据安全及推进自适应协议方向的开发工作。	在各场站生产控制大区部署数据采集系统，全面采集光伏区、风机 SCADA、升压站、电能量、功率预测、AGC/AVC 等系统数据，最后将数据集中转发至集团侧的集中运维系统。实现场站数据采集、数据存储、边缘计算、数据治理及数据集中转发等功能。	以新能源集中运营管理平台为上层应用核心，扩展新能源场站数据采集的建设，为新能源数据中心提供场站支撑，推进整体解决方案的建设，扩充公司市场竞争优势。
分布式多元协同管控系统	本项目通过对营配调和主配网整体信息融合和多元因素协同，以数据接入治理、发电功率预测、多类型台账管理和协同管控等方法，实现全网可控资源分析、可控资源聚合，再根	按照计划完成多系统数据融合、主配网归属关系关联，并进行各节点资源分类统计分析，根	其作为分布式参与调峰解决方案，实现分布式的多方位的管控，并结合负荷情况，进行综合决策，实现供需平衡的综合管控，	搭建分布式多元协同管控系统，面向海量分布式接入，满足电网对分布式新能源运行管控，利于供需平衡运行安

	据调峰需求进行调峰控制策略制定、控制指令分解等功能；为调峰整体管控进行行业推广。	据调峰需求形成相应的控制策略，在调峰实际应用中初步验证；后续将进行持续深化应用和推广。	达到提升电网运行安全水平；并结合各场景进行多元适配和聚合，进行多项目场景融合适配。	全；为公司在区域调峰平衡和聚合协同调控领域发展提供产品基础。
测风测光数据统计分析与治理	研究新能源电站气象采集数据的异常数据发放及评估条件，形成识别异常数据的具体标准，并针对每项数据，每类异常情况制定合理的修正方案。最终形成一套数据质量评估分析和优化系统。	1、已申请软著：风电数据诊断治理系统 V1.0；新能源数据管理及评估分析系统 V1.0 2、已申请专利(实质审查阶段)：风电场实测数据修正方法、装置、电子设备及其存储介质	本项目所形成的具体评估规范和优化技术是具有工程实践验证的可行技术方案，可作为新能源电站、电网及各类集团公司评估采集数据可用性的参考标准，指导企业集团形成项目规范标准。	本项目形成的技术方案可应用于多种科研项目或工程实践中，同时也可作为制定团标或修正行标的验证经验标准。从而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和技术能力可信度。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91	138	38.4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8.51%	36.51%	2.0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00	73	36.99%
硕士	39	24	62.50%
博士	8	8	0.00%
专科及以下	44	33	33.3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04	68	52.94%
30~40 岁	80	66	21.21%
40 岁以上	7	4	75.00%

##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63,206,440.11	40,799,354.80	28,695,622.3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7.58%	13.59%	11.5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研发团队规模扩大所致

##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966,506.27	235,446,996.20	40.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610,413.95	191,007,589.07	4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56,092.32	44,439,407.13	33.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565,367.81	162,325,962.78	302.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698,024.78	139,133,026.45	382.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2,656.97	23,192,936.33	-182.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482,562.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01,245.09	7,504,838.48	1,045.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481,317.29	-7,504,838.48	9,087.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704,752.64	60,127,504.98	1,088.6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变动幅度超过 30%的主要项目说明如下：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 33.57%，主要系本期公司业务快速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及进行现金管理引起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减少 182.49%，主要系本期公司进行对外股权投资金额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增加 9087.29%，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增加 1088.65%，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21,762.90	3.69%	主要系银行理财投资收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54,794.52	1.00%	主要系计提的理财收益	否
资产减值	-8,756.33	-0.01%	主要系合同资产相关的坏账计提	否
营业外收入	5,320.78	0.01%	主要系赔偿款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9,151.33	0.01%	主要系捐赠支出	否
信用减值损失	-7,956,430.95	-12.13%	主要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否
其他收益	9,206,402.60	14.04%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及增值税软件退税	否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99,764,670.45	64.58%	82,695,622.98	19.16%	45.42%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销售收入回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222,284,776.05	17.95%	173,719,265.68	40.26%	-22.31%	
合同资产	6,182,375.43	0.50%	5,254,760.23	1.22%	-0.72%	
存货	80,714,542.54	6.52%	68,151,445.52	15.79%	-9.27%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6,635,370.81	2.96%		0.00%	2.96%	
固定资产	10,563,115.93	0.85%	7,797,378.49	1.81%	-0.96%	
在建工程		0.00%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5,471,355.49	0.44%	5,433,010.03	1.26%	-0.82%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合同负债	74,828,466.53	6.04%	50,544,375.88	11.71%	-5.67%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1,662,400.75	0.13%	2,018,523.82	0.47%	-0.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50,021,808.21	11.59%	-11.59%	
应收票据	15,832,155.56	1.28%	19,279,778.30	4.47%	-3.19%	
应收款项融资	6,607,812.00	0.53%	990,250.00	0.23%	0.30%	
预付款项	2,195,532.62	0.18%	2,280,255.37	0.53%	-0.35%	
其他应收款	3,957,084.26	0.32%	3,059,735.21	0.71%	-0.39%	
其他流动资产	73,523.73	0.01%	4,150,943.39	0.96%	-0.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278,800.00	0.99%		0.00%	0.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000,000.00	2.10%		0.00%	2.10%	
无形资产	281,584.28	0.02%	361,414.64	0.08%	-0.06%	
长期待摊费用	885,703.46	0.07%	1,206,213.22	0.28%	-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6,257.75	0.43%	3,469,409.23	0.80%	-0.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18,103.70	0.28%	3,637,755.64	0.84%	-0.56%	
应付票据	33,152,745.40	2.68%		0.00%	2.68%	
应付账款	69,636,341.12	5.62%	98,215,519.75	22.76%	-17.14%	
应付职工薪酬	21,218,196.64	1.71%	10,902,132.15	2.53%	-0.82%	
应交税费	6,776,919.86	0.55%	8,997,457.51	2.09%	-1.54%	
其他应付款	3,047,063.26	0.25%	4,561,782.02	1.06%	-0.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7,952.10	0.27%	3,300,519.17	0.76%	-0.49%	
其他流动负债	17,436,562.59	1.41%	6,570,768.86	1.52%	-0.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7,390.15	0.10%	3,271.23	0.00%	0.1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50,021,808.21	654,794.52			600,000,000.00	650,676,602.73		0.00
2. 衍生金融资产								
3. 其他债权投资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8,478,800.00	6,474,800.00		3,800,000.00			12,278,800.00
金融资产小计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26,000,000.00			26,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990,250.00	5,617,562.00						6,607,812.00
上述合计	51,012,058.21	14,751,156.52	6,474,800.00	0.00	629,800,000.00	650,676,602.73		44,886,612.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5,058.05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7,708,861.95	已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
合计	8,313,920.00	

## 七、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65,800,000.00	135,000,000.00	393.19%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虚拟电厂平台运营及其他综合能源服务	新设	20,100,000.00	60.00%	自有资金	南京厚德立人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炳锐、贾晓宇	不适用	不适用	设立完成		-669,882.34	否	2022年05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江苏硕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电站综合服务及资产管理，围绕新能源电站全生命周期提供EPC、电站运维、电力交易、电站资产管理等相关服务。	增资	36,000,000.00	20.00%	自有资金	江苏秣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冉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冉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洋隆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完成		635,370.81	否	2022年10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合计	--	--	56,100,000.00	--	--	--	--	--	--	0.00	-34,511.53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金融资产投资

##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	发行股票	71,174.74	21,103.42	25,811.19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46,093.76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71,174.74	21,103.42	25,811.19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46,093.7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58号），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73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5.1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0,015.49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8,840.75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71,174.74万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4月21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4月2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B1062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5,811.19万元。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1,103.42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6,093.76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余额人民币730.21万元）。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b>承诺投资项目</b>											
1、新能源功率预测产品及大数据平台升级项目	否	22,000	22,000	6,984.95	10,305.4	46.84%	2024年02月2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新能源控制及管理类产品升级项目	否	12,500	12,500	3,118.47	4,505.79	36.05%	2024年02月29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4,500	34,500	10,103 .42	14,811 .1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否	25,674 .74	25,674 .74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1,000	11,000	11,000	11,000	100.0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6,674 .74	36,674 .74	11,000	11,000	--	--			--	--
合计	--	71,174 .74	71,174 .74	21,103 .42	25,811 .19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1,174.74 万元，扣除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出部分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6,674.74 万元。</p> <p>(1)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1,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99%。</p> <p>(2)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及公司正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使用金额不超过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1,000 万元，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余额为 26,074.83 万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5,617,456.91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1167 号)。公司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已完成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										

	证募集资金安全及公司正常经营运作的前提下，使用金额不超过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现金管理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2022 年 9 月 6 日、2022 年 10 月 10 日分别购买结构性存款 20,000.00 万元，并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5 日、2022 年 10 月 8 日、2022 年 11 月 10 日赎回，共产生利息 247.12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金管理余额为 0，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余额为 46,093.76 万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许可项目：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350	2,104.18	2,038.35	0.00	-111.65	-111.65
国能日新（北京）	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	21000	29.53	20.66	0.00	-9.34	-9.34

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软件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通用设备修理；电线、电缆经营；充电桩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内蒙古国能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44,204.44 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由本公司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21,000 万元，持股 10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完成出资，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开展经营。

##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让更多人用上高效、低价的清洁能源”为企业使命，秉承“诚信经营、开拓创新”的经营理念，跟随我国“双碳”政策历史性机遇的指引，在充分发挥以功率预测、并网控制等传统业务核心能力的基础上，通过技术和产品的持续创新实现产品性能的提升和产品线的延展，将新能源电力的管理从电力生产和电力消纳环节拓展到电力传输和电力消费环节，深化打造完整的新能源信息化产品体系。

国能日新将持续按照“合纵连横”战略，有效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首先，公司将积极发挥源端服务优势，通过极具性价比的产品及服务确保用户数量的持续增长；其次，通过加强创新为新能源客户提供围绕解决其“调峰”“调频”需求的更多服务产品；第三，通过向产业链上下游的合理投资布局，与合作伙伴共同开拓潜在商业模式与市场空间，通过各方资源优势互补，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提高核心竞争力，强化公司主业护城河。

公司将通过持续的资源投入，打造卓越团队，优化服务体系，提升研发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提升公司软实力，为客户创造更多的价值，力争成为我国清洁能源发展中不可或缺的力量，最终实现“成为清洁能源管理专家”的远景目标。

## （二）2023 年度经营计划

1、把握新能源行业发展机遇，持续提升公司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业务的市场占有率。通过更准确、更精细的功率预测技术、及时周到的客户服务和高效的产品迭代，提高公司新能源发电功率预测业务的市场占有率，覆盖更多的电源端（发电侧）客户。

2、充分发挥公司核心竞争力，推进电源端产品化的纵深布局，打造公司第二成长曲线。公司依托在新能源电源端（发电侧）十余年的研发服务优势，通过产品持续创新实现性能的提升和产品线的延伸。一方面将公司核心业务新能源功率预测延伸至电力交易领域并创新研发新能源储能应用产品。公司在电力交易领域已实现部分省份的创新性应用，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成产品迭代和根据客户需求推进相关产品销售。新能源储能应用方面，公司研发有储能智慧能量管理系统并已全面适配发电侧、电网侧和用电侧三大应用场景，未来将在推广销售的同时，针对产品架构、功能策略方面进行持续升级。另一方面，公司依据电网管理发展趋势，对并网控制产品线进行技术升级，成功研发新能源主动支撑装置和分布式并网融合终端产品，公司将跟进各地电网管理规范更新情况，推进相关新产品研发的销售推广。

3、深入打造新能源电力管理“源网荷储”一体化服务体系，在深耕电源端产品的同时，加强公司在电网端、负荷端的产品及服务研发。随着我国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发展方针的指导下，公司将继续增强适用于电网侧的新能源精细化管理、预测分析、承载力评估、分析消纳等方向的深度创新，提升电网侧现有的功率预测、分析评估、承载力等产品的领先性和创新性，持续开展新能源能量管理精准性评估和评价、新能源生产辅助决策、机组发电特性深度分析等方向的研究和设计，以增强新能源消纳的可靠性。在负荷端，公司将重点布局虚拟电厂运营业务及微电网业务。虚拟电厂运营业务方面，公司将通过子公司江苏智慧能源推进全国各区域的辅助服务聚合商资格申请，并签约优质可控负荷资源用户参与调峰辅助服务市场。微电网业务方面，公司计划将开发微电网的源网荷储协调优化系统，通过“源网荷储”协调优化系统对微电网区域内的资源进行主动管理，通过引入分布式电源及其他可控资源，加以灵活有效的协调控制技术和手段，实现对现存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可再生能源的高度兼容。

4、加强研发中心建设，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完善研发中心，加快科技创新步伐及专业化人才的培养力度，强化知识产权整体规划并积极开展与各大高校及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此外，公司将依托于研发中心，在持续提升现有产品性能，提高用户满意度的基础上，研发适应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的新技术与新产品。

5、坚定执行营销战略，持续完善营销团队建设。在保持功率预测、并网控制等传统业务用户数逐年增长，市占率稳定提升的同时，积极开拓电力交易、储能、虚拟电厂等新业务的销售和市场推广工作。销售策略方面，通过功率预测、并网控制、电力交易、储能等多个产品协同销售的方式，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品服务和技术支持，与此同时，将技术推广、应用与销售相结合，确保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完善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多样化需求。此外，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营销队伍建设工作，加强对销售队伍的培训，持续提升服务意识和专业能力。

6、完善人力资源政策，建立人才竞争优势。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持续稳定增长，良好的人才储备及人才梯队建设是公司发展的重要保障。制定契合业务发展需求的人力资源规划，全方位开展各层次人才的选育用留计划。同时，开拓各种渠道招募高端人才、完善晋升与奖励薪酬机制、不断推动各层次人才成长，建立和完善培训体系，分层次展开对管理、技术、销售等多方面培训，提高人员整体素质。强化团队意识，培育具有大局意识、协作意识、服务意识的高绩效人才团队。

7、通过对外投资实现产业链上下游的合理布局。在对外投资方面，公司将持续执行“合纵连横”的战略布局，围绕产业链上下游进行合理的价值投资。一方面，通过主业协同和资源互补，进一步扩大公司功率预测、并网控制、电力交易等产品的销售规模，巩固公司护城河业务；另一方面通过与新能源 EPC、储能等上下游产业资源方的合作，共同开拓潜在的商业模式与市场空间，探索新的业务运营模式并形成新的盈利增长点。

##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 年 05 月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其他	其他	参与公司本次	2021 年公司业绩增长情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17 日	所“互动易”平台			2021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况、研发投入情况等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0 月 27 日	电话会议形式	电话沟通	机构	投资机构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业绩情况、公司各产品线业务的发展情况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1 月 04 日	腾讯会议、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机构	公司功率预测业务的毛利率、市场份额、以及核心竞争力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1 月 15 日	腾讯会议、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投资机构	关于功率预测精度要求、电力交易盈利模式、电力交易产品使用情况、虚拟电厂业务介绍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腾讯会议	其他	机构	投资机构	公司功率预测业务终端客户介绍、市占率、功率预测业务定价, 储能 EMS 产品介绍以及对外投资规划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1 月 22 日	腾讯会议	其他	机构	投资机构	公司功率预测服务费的定价策略、功率预测业务服务运维介绍、股权激励方案、储能 EMS 产品目标客户介绍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1 月 25 日	腾讯会议	其他	机构	投资机构	公司功率预测业务服务费规模、市占率、服务实现路径、核心优势等方面介绍、公司在电力交易市场方面的优势、虚拟电厂运营业务的模式及进展情况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1 月 29 日	腾讯会议	其他	机构	投资机构	公司功率预测业务服务电站数量、市占率、核心优势、电力交易政策介绍以及公司电力交易产品 2.0 版本的使用情况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2 月 01 日	腾讯会议	其他	机构	投资机构	公司功率预测系统和功率预测服务的差别、电力交易政策介绍、分布式光伏电站控制类产品进展、公司未来三年经营发展目标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2 月 02 日	腾讯会议	其他	机构	投资机构	公司功率预测业务市占率变化趋势、功率预测服务单价变化趋势、影响电力交易市场规模的要素、分布式光伏电站的相关产品介绍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2 月 09 日	腾讯会议	其他	机构	投资机构	公司功率预测业务核心能力介绍、分布式光伏电站控制类产品进展、电力交易政策介绍、电力交易业务客户类型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腾讯会议	其他	机构	投资机构	公司功率预测产品替代其他厂商产品的主要原因、分布式光伏电站相关产品布局、电力交易政策介绍、电力交易业务数据来源等相关信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股东大会依法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股东大会提案审议符合程序，股东大会就会议通知列明的议案依次进行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经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保障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使其充分行使股东合法权利。

####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董事会人数、人员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以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合规运作，就各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

####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构成和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从保护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雍正先生。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六）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在管理中积极营造公平、高效的职业环境。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于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公司报告期内推出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将按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后实施，有利于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进行沟通交流与合作，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

#### （八）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协调投资者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问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信息等工作。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现场接待等形式回复投资者问询，加强信息沟通、促进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同时，切实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

#### （九）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且完整的业务体系和业务流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及独立承担风险和承担责任的能力。

#### （一）资产独立方面

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经营所需资产的权属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对所拥有的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依赖股东或关联方资产进行生产经营以及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二）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严格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董事、监事，由董事会聘用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股东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而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属专职，并在公司领薪，并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三）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制定了完善的财务制度，并配备专职的财务人员；公司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资金、资产被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法占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

#### （四）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具有完善的各项规章制度，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公司建立了独立于股东的组织机构，并明确各部门的职能，形成了公司独立、完善的管理机构和经营体系。公司及下属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其他关联方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管理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机构设置、经营活动的情况。

#### （五）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业务经营的各个环节上均保持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需要依赖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

###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2.81%	2022 年 05 月 31 日	2022 年 05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17)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8.90%	2022 年 10 月 17 日	2022 年 10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47)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变动
----	----	------	----	----	--------	--------	-------	----------	----------	--------	-------	--------

							(股)	(股)	(股)	(股)	(股)	的原因
雍正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19,022,205	0	0	0	19,022,205	无
丁江伟	董事	现任	男	42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6,288,113	0	0	0	6,288,113	无
周永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1,574,162	0	0	0	1,574,162	无
王彩云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2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828,205	0	0	0	828,205	无
向婕	董事	现任	女	45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129,234	0	0	0	129,234	无
顾科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0	0	0	0	0	无
谢会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0	0	0	0	0	无
杨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0	0	0	0	0	无
齐艳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2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203,082	0	0	0	203,082	无
夏全军	监事	现任	男	39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0	0	0	0	0	无
李华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42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133,850	0	0	0	133,850	无
曾军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4	2021年05月06日	2024年05月05日	0	0	0	0	0	无
赵楠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9	2022年10月17日	2024年05月05日	0	0	0	0	0	无
啜美娜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1	2022年11月11日	2024年05月05日	0	0	0	0	0	无
李忱	原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男	39	2021年05月06日	2022年11月11日	230,775	0	0	0	230,775	无
合计	--	--	--	--	--	--	28,409,626	0	0	0	28,409,626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忱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2年10月17日	工作调整离任董事会秘书职务
赵楠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2年10月17日	聘任
李忱	财务总监	离任	2022年11月11日	个人原因
啜美娜	财务总监	聘任	2022年11月11日	聘任

##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1) 董事

1) 雍正先生, 1975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 本科毕业于南开大学微电子专业, 曾任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电力信息化事业部总经理。2008 年起担任国能有限总经理, 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1 年 9 月起兼任北京铁力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 丁江伟先生, 1981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 本科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 获学士学位。曾担任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销售主管,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铁力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本公司董事。

3) 周永先生, 1978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 曾任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0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王彩云女士, 1981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市场营销专业, 曾任北京中电飞华通信有限公司电力信息化事业部部门助理。2008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向婕女士, 1978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博士研究生学历, 毕业于中南大学控制科学与工程专业, 曾任中南大学自动化学院讲师、北京鉴衡认证中心有限公司控制保护系统评估部经理、北京金风科创发电设备有限公司金风研究院整机控制策略高级研究工程师。2013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数据中心首席科学家。曾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其参与的“支撑低碳冬奥的新能源多级协调调度控制技术与应用”、“基于气象资源和发电能力预测的新能源优化调度技术”项目分别于 2018 年、2019 年获得“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电力创新奖一等奖”。2013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数据中心首席科学家。

6) 顾科先生, 1980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研究生学历, 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专业, 中国注册会计师, 保荐代表人, 曾任华欧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 现任北京栖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自 2020 年 3 月起,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 谢会生先生, 1979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清华大学 EMBA, 研究生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专业, 曾任安徽有为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法准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邦盛律师事务所副主任, 现任北京策略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自 2020 年 3 月起,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 杨挺先生, 1979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博士研究生学历, 天津大学电气自动化与信息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学科带头人,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任国家级政府间“能源信息学和需求响应技术”联合中心主任, 国家级电气电子实验中心主任, 国家“分布式能源与微电网”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副主任。自 2020 年 3 月起, 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 (2) 监事

1) 齐艳桥先生, 1981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毕业于天津工程师范学院自动化专业, 曾任北京远东博力风能设备有限公司工程师, 荣信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 北京清能华福风电技术有限公司大区经理,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大区总监。2013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子公司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负责人、监事会主席。

2) 夏全军先生, 1984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毕业于东北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曾任 IBM 软件开发工程师, NCS 软件开发工程师, 丹东华通测控有限公司软件研发部经理。2016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研发总监、监事。

3) 李华先生, 1981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 曾任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5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研发部技术总监、监事。

### (3)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1) 曾军女士, 1969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大专学历, 中级会计师, 曾任锦州大厦集团有限公司会计, 北京金三元新世纪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分析主管, 畅智(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内审部负责人。

2) 赵楠女士, 1984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2017 年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0 年至 2022 年 8 月, 曾任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监事等职务。2022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3) 啜美娜女士, 1982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18 年 10 月, 任职于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先后任财务主管、财务经理。2018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 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彩云	北京厚源广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2 月 04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雍正	北京铁力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09 月 27 日		否
雍正	北京允公允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9 月 17 日		否
雍正	天津灿灿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8 月 30 日	2022 年 09 月 22 日	否
雍正	四方公社(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2 月 07 日		否
雍正	北京允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1 月 14 日		否
雍正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 年 11 月 07 日		否
丁江伟	北京铁力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2021 年 09 月 27 日		是
丁江伟	天津九鼎聚能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08 月 14 日		否
丁江伟	达利控制台(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 23 日		否
丁江伟	宏远智控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 年 01 月 25 日		否
丁江伟	合瑞(天津)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08 月 16 日		否
丁江伟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07 日		否
周永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1 月 07 日		否
周永	内蒙古国能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26 日	否
王彩云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2 年 11 月 07 日		否
王彩云	内蒙古国能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12 月 14 日	2022 年 12 月 26 日	否
顾科	北京栖港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19 年 03 月 26 日		是
顾科	如流(嘉兴)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 年 06 月 03 日		否
顾科	嘉兴栖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 年 01 月 16 日		否



顾科	北京国环莱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18日		是
顾科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13日		是
谢会生	北京策略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主任	2010年11月01日		是
谢会生	远大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6月25日		是
谢会生	道有道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31日		是
杨挺	天津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06年04月03日		是
齐艳桥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6月02日		否
赵楠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07日		否
啜美娜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07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方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薪酬与考核管理体系领取薪酬，独立董事领取津贴。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雍正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41.14	否
丁江伟	董事	男	42	现任	0	是
周永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32.76	否
王彩云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2	现任	124.96	否
向婕	董事	女	45	现任	85.8	否
谢会生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10	否
顾科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10	否
杨挺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10	否
齐艳桥	监事会主席	男	42	现任	93.88	否
李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2	现任	70.87	否
夏全军	监事	男	39	现任	78.46	否
曾军	副总经理	女	54	现任	51.58	否
赵楠	董事会秘书	女	39	现任	23.88	否
啜美娜	财务总监	女	41	现任	69.91	否
李忱	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39	离任	58.9	否
合计	--	--	--	--	962.14	--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01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审计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02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授权管理层办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划转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09 日	2022 年 05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01)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05 月 25 日	2022 年 05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13)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09 日	2022 年 08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2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6 日	2022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26)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09 日	2022 年 09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32)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09 月 29 日	2022 年 09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3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7 日	2022 年 10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50)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4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59)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1 日	2022 年 11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22-074)

###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雍正	12	12	0	0	0	否	3

丁江伟	12	12	0	0	0	否	3
王彩云	12	12	0	0	0	否	3
周永	12	12	0	0	0	否	3
向婕	12	12	0	0	0	否	3
顾科	12	6	6	0	0	否	3
谢会生	12	6	6	0	0	否	3
杨挺	12	6	6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顾科、谢会生、雍正	6	2022年01月20日	审议《关于审议〈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顾科、谢会生、雍正	6	2022年03月22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账户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顾科、谢会生、雍正	6	2022年04月10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顾科、谢会生、雍正	6	2022年04月29日	审议《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顾科、谢会生、雍正	6	2022年08月21日	审议《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顾科、谢会生、雍正	6	2022年10月24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战略委员会	雍正、丁江伟、杨挺	2	2022年05月09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整体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战略委员会	雍正、丁江伟、杨挺	2	2022年10月24日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挺、顾科、王彩云	2	2022年04月29日	审议《关于2022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挺、顾科、王彩云	2	2022年09月29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谢会生、杨挺、丁江伟	2	2022年10月17日	审议《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谢会生、杨挺、丁江伟	2	2022年11月11日	审议《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	不适用

##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8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9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104
技术人员	175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15
运维人员	107
产品管理、服务人员	54
管理人员	27
合计	4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8
硕士	54
本科	263
大专及以下	171
合计	496

###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规范的薪酬管理体系，提升薪酬体系的内部公平性和激励性，从而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促进企业发展，实现企业与员工双赢。公司薪酬依据经营业绩、岗位价值、工作绩效、员工能力素质及价值观，参考相关地区薪酬水平、行业薪酬水平、劳动力市场的供求状况、生活物价水平进行确定。

（一）分类管理原则：依据业务性质、盈利能力的不同，实行差异化的薪酬管理。

（二）以岗定薪原则：依据不同岗位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贡献程度，确定不同的基本工资，体现岗位责任和岗位价值。

（三）激励与约束原则：将员工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员工的工作表现紧密联结，强调价值创造，实现员工利益与公司利益的真正统一。

（四）外部竞争原则：结合同行业人力资源市场薪酬水平和公司经营业绩，适时调整公司薪酬水平，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职工薪酬总额（计入营业总成本部分）13,068.3 万元，占公司营业总成本的比重为 43.81%，职工薪酬是营业总成本的主要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人员合计 175 人，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70 人，占公司员工人数的 14.11%；核心技术人员薪酬为 3,244.71 万元，占公司职工薪酬总额的比重为 24.83%。

###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岗位序列及员工职级的不同，因岗制宜，制定了分层次分专业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涵盖专业技能、规范管理、企业文化等多维度课程。其中分为管理赋能、在岗提升、新人培养等几个维度。多样化培训形式将知识赋能全方位渗透至日常工作中，为员工提供专业化知识技能。公司培训工作可分为以下方面：

（1）管理培训：公司引进前沿培训机构对公司的战略规划进行梳理及指导，结合公司的实际业务运营情况，制定经营及未来发展战略。公司治理方面，着重培养提升管理干部在“领导力、决策力、沟通力”等方面的管理水平，分层高、中、基层管理者。

（2）在岗技能培训：各岗位援用通过内外部讲师课程学习、案例分享、定期考核、资质激励等手段，实现专业技能路线的能力提升。职能岗位员工根据岗位类别针对销售类、招聘类、服务类等开设多个专项定期培训课程。

（3）企业文化培训：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在组织内部学习与践行，推动全体员工学习、遵守和践行企业价值观。增强员工的价值认同感和企业归属感，促进公司人才队伍的稳定。

（4）新人培养：校招及社招新进员工，公司根据性质不同，采取多样化培养机制，更好地培养更适合公司发展需要，采用班级制，定期回访及调研跟踪工作需求，建立联系，不定期进行各类培训。

###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 （一）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和分配形式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利润分配方式以现金分红为主，根据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实际情况，以及年度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可以考虑进行股票股利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 （二）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每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如必要时，也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或发放股票股利。

####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拟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除按照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外，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前款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进行固定资产投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或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相关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当年盈利，董事会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还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四）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审议具体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和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如有）的意见，制定分红方案。

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提出可行的利润分配提案，经出席董事会过半数通过并决议形成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后，由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未发生变化。公司积极推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盈利状况和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等情况，着眼于建立科学、稳定、持续的回报机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内制定当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审议，独立董事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履职尽责并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70,892,6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1,901,683.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1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6 月 14 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0,892,63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8,990,946.5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8,990,946.5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如下：

1、2022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核查〈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公司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为自 2022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22 年 10 月 9 日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并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10 月 17 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就限制性股票授予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5、2022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7名激励对象授予7.8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财务顾问、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监事会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就限制性股票授予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6、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条件尚未成就。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赵楠	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87.82	0	0	50,000	55	0
啜美娜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87.82	0	0	30,000	55	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80,000	--	0
备注（如有）		无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考评机制：

（1）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领导和审核考核工作。

（2）公司人力资源部、运营管理部、营销中心等部门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指导下负责具体考核工作并将绩效考核结果上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考核结果的审核。

（3）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重点工作计划和公司财务考核指标，从财务、客户、业务（内部运营）、学习与成长、能力及职业化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在考核周期结束后，根据考核指标和公司绩效管理制度，确定考核对象的绩效得分、拟定绩效等级，并进行绩效沟通。

##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入当期费用的金额为431.98万元，对上市公司净利润影响367.18万元。核心技术人员的股权激励费用为219.58万元，占比50.83%。

##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要求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门共同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和评价。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结构，梳理和优化公司各项内控流程，对公司内部控制程序进行审视和补充，进一步规范公司管理制度、部门工作职责及岗位责任制，不断强化内控的执行力度，加强公司控制和管理，保证了公司内控体系的完整及有效性。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了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企业控制环境无效；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3、因严重违法、违规受到监管部门的处罚；4、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5、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6、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触犯法律，并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2、依照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企业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一</p>	<p>重大缺陷：1、公司经营活动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公司的重大投资、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支出未进行集体决策；3、重大缺陷不能得到整改；4、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岗位人员流失严重；5、已经对外正式披露的信息对公司造成严重负面影响，包括因虚假信息披露或重要信息披露不充分而导致的对定期报告披露造成的影响或遭受的处罚。</p> <p>重要缺陷：1、公司重大决策出现失误；2、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3、媒体负面新闻频现。</p>

	般性错误。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5%。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2.5%<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5%。 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利润总额 2.5%	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利润总额 5%。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 2.5%<直接损失金额≤利润总额 5%。 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利润总额 2.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中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顺应国家发展规划，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合作伙伴、对环境资源可持续发展的责任和其他社会责任：

#### （一）股东及债权人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股东各项权利。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通过股东大会、投资者热线、互动易、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开展沟通、交流，充分有效地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同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了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坚持与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亦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关注员工的综合能力提升和个人职业发展。严格遵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此外，不断完善人才招聘、培养、考核、晋升机制，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积极向上的文化氛围、富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及广阔的职业发展空间。公司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员工培训活动：如新员工入职与上岗培训、专业技能培训、企业文化培训等。

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调动公司核心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公司在报告期内发布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为达成公司长远的战略目标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实现公司和员工的共同成长和发展。

### （三）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成立以来，秉承诚实守信、互利共赢的原则，不断加强与供应商及客户的沟通与合作，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客户的合法权益，建立良好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公司在功率预测领域具备十余年的数据服务和研发经验，在创新产品服务与探索的过程中，不断完善面向新能源电站、发电集团和电网公司等新能源电力市场主体的优质服务能力，并在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和积极改善产品性能的过程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认可度。公司积累了丰富的气象、算法等核心技术资源、原始数据资源、专业人才资源、标杆客户资源并在此基础上不断突破创新，通过持续的产品研发和业务布局为客户创造新的价值，与广大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此外，公司同样关注和重视供应商合法权益，尊重供应商的合理利益诉求，公平地对待合作供应商，同时希望通过自身的持续、健康发展带动供应商的经营发展。

### （四）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注重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协调统一。一方面，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依法经营和纳税，努力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推进社会公益事业和履行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对甘肃省平凉市庄浪县的贫困学生进行一对一帮扶，为爱心福利事业贡献力量。

### （五）其他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支持公司所在地社区的相关工作。

##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工作。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雍正、丁江伟	股份限售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雍正及其一致行动人丁江伟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因公司进行权益分配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022年04月29日	2025年4月29日	正常履行中
	北京和信新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厚源广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段彦杰；顾锋；嘉兴微融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栗文君；刘可可；融和日新（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猛；王滔；吴洪彬；徐源宏；翟献慈；钟长岭；周琳；周艳艳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因公司进行权益分配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发生变化，本企业/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022年04月29日	2023年4月29日	正常履行中
	周永、王彩云；向婕；李忱；齐艳桥；夏全军；李华；曾军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如因公司进行权益分配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022年04月29日	2023年4月29日	正常履行中
	雍正、丁江伟、周永、王彩云；向婕；李忱；齐艳桥；夏全军；李华；曾军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上述锁定期满之后，若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22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雍正、丁江伟、周永、王彩云；向婕；李忱；曾军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	2022年04月29日	2022年10月29日	已履行完毕

			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雍正、丁江伟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025 年 04 月 29 日	2027 年 4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周永、王彩云;向婕;李忱;曾军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2023 年 04 月 29 日	2025 年 4 月 29 日	正常履行中
雍正;丁江伟;顾科;李忱;李华;齐艳桥;王彩云;夏全军;向婕;谢会生;杨挺;曾军;周永;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公司承诺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中予以体现。 （2）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将依法履行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上市后适用的《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 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制定公司分配预案；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 （3）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关利润分配方案后，严格予以执行。	2022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雍正; 丁江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的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雍正及其一致行动人丁江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人郑重声明，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未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从事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未以任何方	2022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未在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2、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从事可能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不会在任何可能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保证本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p> <p>3、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将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A、停止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来经营；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4、如本人有任何从事、参与可能与发行人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活动的商业机会，本人应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发行人，在通知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发行人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发行人。</p> <p>5、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p>6、本人自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承担的义务和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北京厚源广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丁江伟；顾科；李忱；李华；齐艳桥；王彩云；夏全军；向婕；谢会生；徐源宏；杨挺；雍正；曾军；周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雍正及其一致行动人丁江伟、持股 5%以上的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p> <p>1、本人/本企业将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发行人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控制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p> <p>2、本人/本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人/本企业进行违规担保。</p> <p>3、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本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发行人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独立董事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p>	2022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发行人其他股东和公司利益不受损害。</p> <p>4、本人/本企业自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承担的义务和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本企业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p>丁江伟;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忱;王彩云;向婕;雍正;曾军;周永</p>	<p>稳定股价承诺</p>	<p>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三年内股票价格稳定的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p>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p> <p>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之因素导致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应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并提前公告具体方案。</p> <p>2、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p> <p>（1）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p> <p>①公司回购股票；</p> <p>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p> <p>③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实施上述方式时应考虑：</p> <p>A. 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p>B. 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p> <p>C.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p> <p>（2）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p> <p>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p> <p>①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p> <p>②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p> <p>第三选择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促使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或董事（不含独立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p> <p>3、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程序</p> <p>（1）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p> <p>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p>	<p>2022 年 04 月 29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应当在相关事实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或者收到该情形回购股份提议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方案。若公司收到回购股份提议后召开董事会审议的，应当将回购股份提议与董事会决议同时公告。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当充分评估公司经营、财务、研发、现金流以及股价等情况，审慎论证、判断和决策回购股份事项。上市公司董事会可以就公司的财务和资金等情况是否适合回购、回购规模及回购会计处理等相关事项与公司会计师进行沟通，并在听取会计师意见后，审慎确定回购股份的数量、金额、价格区间和实施方式等关键事项。

公司将在董事会作出实施回购股份决议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将根据公司当时股价情况及公司资金状况等情况，由股东大会最终审议确定。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公司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回购股票。

公司回购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A. 实施回购股票计划前或者实施上述回购股份方案过程中，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B.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就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公司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

#### ① 启动程序

##### A. 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 B. 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公司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三十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 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公司不得为控

		<p>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12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且增持股票的金额不低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20%。</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p> <p>A. 实施增持股票计划前或者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B.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p>C.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③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p> <p>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九十个工作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的 20%。</p> <p>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p> <p>A. 实施增持股票计划前或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B.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p>C.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在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确保该等人员遵守上述预案的规定，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函。</p> <p>4、违反关于稳定股价预案承诺的约束措施</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未来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承诺，公司按如下措施进行信息披露和进行约束：</p> <p>①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向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承诺相关方及关联方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监事发表明确意见，但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p> <p>③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向投资者公开道歉；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股东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不参与公司的现金分红，其应得的现金红利由公司扣留，直至履行其承诺。未履行上述承诺</p>		
--	--	---	--	--

			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处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应得薪酬的 20%由公司扣留，直至履行其承诺，但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丁江伟;顾科;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忱;王彩云;向婕;谢会生;杨挺;雍正;曾军;周永	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p>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如下：</p> <p>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条件的情况下，结合公司资金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审慎制定股份回购方案，依法实施股份回购，加强投资者回报，确保股份回购不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不利用股份回购操纵公司股价、进行内幕交易、向董监高、实际控制人进行利益输送等行为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权益。</p> <p>公司在收到具备提案权的提议人提交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要求的股份回购提议后，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并予以公告。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时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将股份回购方案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依法披露股份回购方案相关事项，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公司内部制度规定的程序及股份回购方案予以实施。</p> <p>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其他措施和承诺，按照《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以及《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进行。</p>	2022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丁江伟;顾科;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李忱;李华;齐艳桥;王彩云;夏全军;向婕;谢会生;杨挺;雍正;曾军;周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p>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p> <p>1、公司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应用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p>	2022 年 04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公司存在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赔偿责任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丁江伟；顾科；司；李忱；王彩云；向婕；谢会生；杨挺；雍正；曾军；周永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1、公司承诺</p> <p>（1）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p> <p>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公司将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项目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计划用途规范、有效使用。</p> <p>（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努力提高股东回报</p> <p>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现有主营业务开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是稳步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提升公司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投资金额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和财务状况相适应。公司在人员、技术、经验等方面的储备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争取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p> <p>（3）提高综合竞争力，巩固行业地位</p> <p>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市场空间广阔，未来公司将在稳固现有市场和客户的基础上，通过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完善人才梯队建设等手段，不断扩大经营规模、提高综合竞争力，从而巩固公司行业地位。</p> <p>（4）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完善内部控制，增强应对各项经营风险的能力。同时，公司将通过有效的成本和费用考核体系，加大成本、费用控制力度，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此外，公司还将继续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直接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p> <p>公司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p>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雍正及其一致行动人丁江伟承诺：</p> <p>（1）承诺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p>	2022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 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7)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8) 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p>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p>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丁江伟；顾科；李忱；李华；齐艳桥；王彩云；夏全军；向婕；谢会生；杨挺；雍正；曾军；周永</p>	<p>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p>	<p>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p> <p>1、公司承诺</p> <p>(1) 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022 年 04 月 29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2) 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按照规定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若经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b>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b></p> <p>(1) 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将就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p> <p>(3) 若经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详细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p><b>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b></p> <p>(1) 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若公司向深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同时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p> <p>(3) 若经证券监管机构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p>		
--	--	--	--	--	--

			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关于股东的专项承诺	<p>公司就股东情况承诺如下：</p> <p>（一）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p> <p>（二）本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的股权代持已在提交申请前依法解除，并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九）发行人股本的其他情况”之“1、股权代持情况”披露了该股权代持的形成原因、演变情况、解除过程等，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三）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四）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p> <p>（五）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p> <p>（六）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2022年04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提供财务资助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年10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全部激励对象	信息披露真实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后，将由参与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2年10月17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报告期内，不存在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并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注销子公司内蒙古国能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璟、周忠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璟（5年）、周忠原（1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	0	0	0
合计		20,00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与天津驭能及其股东签署《增资协议》，以 380 万元人民币向天津驭能增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 84.44 万元人民币。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天津驭能的股权由 15.03%增加至 19.33%。

2、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3、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后续业务发展规划，为优化资源配置及资产结构，公司注销子公司内蒙古国能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次注销完成后，内蒙古国能日新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注销内蒙古国能日新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

4、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在全球变暖趋势加快及碳中和的既定目标下，光伏、风电绿色能源装机量的大幅提升带动了储能配套需求的增长，储能市场需求未来将实现爆发增长。根据公司在新能源市场长远的发展战略，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2,000 万元参与杭州微慕科技有限公司 B 轮融资，其中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49.46 万元人民币，投资金额和注册资本之间的差额 1,850.54 万元人民币计入微慕科技资本公积金，公司持有微慕科技 5.46%的股权。

5、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3,600 万元认购江苏硕道新增的 1,250 万元注册资本，对应取得江苏硕道增资后 2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及《关于参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6、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结合自身业务拓展的需要，使用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7、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股权的议案》，基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布局，发挥公司在新能源信息化服务方面的技术及服务优势，公司拟与公司参股子公司江苏硕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受让赵铁岩所持有的北京峰频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19.9%的股权，其中，公司拟受让峰频能源 10%股权，对价为人民币 600 万元。

##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3,162,630	100.00%	915,431			-915,431	0	53,162,630	74.99%
2、国有法人持股			3,030			-3,03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3,162,630	100.00%	907,911			-907,911	0	53,162,630	74.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2,669,639	23.83%	905,524			-905,524	0	12,669,639	17.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492,991	76.17%	2,387			-2,387	0	40,492,991	57.12%
4、外资持股			4,490			-4,49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490			-4,49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	0.00%	16,814,569			915,431	17,730,000	17,730,000	25.01%
1、人民币普通股			16,814,569			915,431	17,730,000	17,730,000	25.01%
三、股份总数	53,162,630	100.00%	17,730,000			0	17,730,000	70,892,63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共计 17,730,000 股，其中的 16,814,569 股股票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 915,431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29%，限售期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已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锁定期届满并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 70,892,630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为 17,730,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58 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421 号）同意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简称为“国能日新”，证券代码为“301162”。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共计 17,730,000 股，其中的 16,814,569 股股票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730,000 股，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公司股份总数由 53,162,630 股增至 70,892,630 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有所影响，具体详见“第二节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雍正	19,022,205	0	0	19,022,205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4月29日
丁江伟	6,288,113	0	0	6,288,113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4月29日
北京厚源广汇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615,500	0	0	4,615,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4月29日
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3,979,239	0	0	3,979,239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4月29日
徐源宏	3,649,626	0	0	3,649,626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4月29日
融和日新（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44,900	0	0	2,544,9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4月29日
王滔	2,284,826	0	0	2,284,826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4月29日
周永	1,574,162	0	0	1,574,162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4月29日
顾锋	1,537,650	0	0	1,537,65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4月29日
翟献慈	1,225,845	0	0	1,225,845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4月29日
其他首发前股东	6,440,564	0	0	6,440,564	首发前限售股	2023年4月29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	0	915,431	915,431	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022年10月29日
合计	53,162,630	915,431	915,431	53,162,63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2年04月15日	45.13元/股	17,730,000	2022年04月29日	17,730,000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2022年04月28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58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421号）同意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简称为“国能日新”，证券代码为“301162”，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共计17,730,000股，其中的16,814,569股股票于2022年4月2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数量为915,431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29%，限售期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已于2022年10月31日锁定期届满并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58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73万股，并于2022年4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53,162,630股增至70,892,630股。

报告期期初，合并报表资产总额为431,509,046.14元，负债总额为185,114,350.39元，资产负债率为42.90%；报告期期末，合并报表资产总额为1,238,492,764.06元，负债总额为232,434,038.40元，资产负债率为18.76%。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496	年度报告 披露日前 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4,373	报告期末表 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 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 露日前上一 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 先股股 东总数	0	持有特 别表 决 权 股 份 的 股 东 总 数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 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 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雍正	境内自 然人	26.83%	19,022,205	0	19,022,205	0			
丁江伟	境内自 然人	8.87%	6,288,113	0	6,288,113	0			
北京厚源广汇投 资管理中心（有 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6.51%	4,615,500	0	4,615,500	0			
财通创新投资有 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5.61%	3,979,239	0	3,979,239	0			

	人							
徐源宏	境内自然人	5.15%	3,649,626	0	3,649,626	0		
融和日新（嘉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9%	2,544,900	0	2,544,900	0		
王滔	境内自然人	3.22%	2,284,826	0	2,284,826	0	质押	500,000
周永	境内自然人	2.22%	1,574,162	0	1,574,162	0		
顾锋	境内自然人	2.17%	1,537,650	0	1,537,650	0		
翟献慈	境内自然人	1.73%	1,225,845	0	1,225,845	0	质押	64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雍正先生、丁江伟先生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兴经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3,895					人民币普通股	903,895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820,297					人民币普通股	820,29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99,811					人民币普通股	699,811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连一个险投连	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智能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313					人民币普通股	540,3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9,865					人民币普通股	459,865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364,534					人民币普通股	364,53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价值臻选两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0,920					人民币普通股	350,92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5,234					人民币普通股	335,234	
卢源	330,051					人民币普通股	330,05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雍正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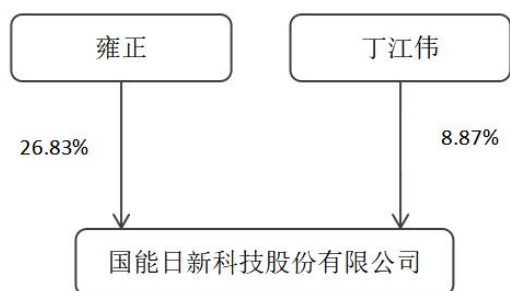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雍正	本人	中国	否
丁江伟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雍正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丁江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032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璟、周忠原

审计报告正文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B10329 号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日新）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国能日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国能日新，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b>（一）收入确认、合同拆分</b></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39）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1）。</p> <p>2022 年度，国能日新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为 35,953.06 万元，其中涉及合同拆分的营业收入为 10,091.67 万元，占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8.07%。</p> <p>合同中包括多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多项履约义务时，需要评估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及不</p>	<p>我们就与合同拆分相关的收入确认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li> <li>2、检查合同台账并抽查合同台账记录的准确性；</li> <li>3、根据合同台账重新计算应确认的收入金额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li> <li>4、选取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档，包括销售合同、验收单等；</li> <li>5、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包括函证合同金额、重要事</li> </ol>

<p>同类型收入的确认。</p> <p>由于收入是国能日新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使得合同拆分时存在各单项履约义务可能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被操控以达到目标或预期水平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国能日新收入拆分的确认和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件节点等信息，对未回函的询证函执行替代性测试；</p> <p>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验收单等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b>(二) 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b></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10)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p> <p>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国能日新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 22,228.48 万元。国能日新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以及实际还款情况等因素。</p> <p>由于国能日新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就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账龄分析以及确定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p> <p>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p> <p>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及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合理；</p> <p>4、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p> <p>5、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 其他信息

国能日新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国能日新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国能日新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国能日新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国能日新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

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国能日新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国能日新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忠原

中国·上海

2023 年 4 月 10 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9,764,670.45	82,695,622.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21,808.2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832,155.56	19,279,778.30
应收账款	222,284,776.05	173,719,265.68
应收款项融资	6,607,812.00	990,250.00
预付款项	2,195,532.62	2,280,255.3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957,084.26	3,059,735.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0,714,542.54	68,151,445.52
合同资产	6,182,375.43	5,254,760.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523.73	4,150,943.39
流动资产合计	1,137,612,472.64	409,603,864.8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635,370.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278,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63,115.93	7,797,378.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471,355.49	5,433,010.03
无形资产	281,584.28	361,414.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5,703.46	1,206,21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6,257.75	3,469,409.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18,103.70	3,637,755.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880,291.42	21,905,181.25
资产总计	1,238,492,764.06	431,509,046.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152,745.40	
应付账款	69,636,341.12	98,215,519.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828,466.53	50,544,375.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218,196.64	10,902,132.15
应交税费	6,776,919.86	8,997,457.51
其他应付款	3,047,063.26	4,561,782.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7,952.10	3,300,519.17
其他流动负债	17,436,562.59	6,570,768.86
流动负债合计	229,474,247.50	183,092,555.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62,400.75	2,018,523.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7,390.15	3,27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9,790.90	2,021,795.05
负债合计	232,434,038.40	185,114,350.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892,630.00	53,162,6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2,684,667.75	24,347,475.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503,580.00	-2,004,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851,131.99	17,031,446.7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2,173,229.51	153,812,48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5,105,239.25	246,350,040.64
少数股东权益	953,486.41	44,655.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6,058,725.66	246,394,69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8,492,764.06	431,509,046.14

法定代表人：雍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啜美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佳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9,420,019.09	82,654,340.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21,808.2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832,155.56	19,279,778.30
应收账款	222,577,276.05	173,719,265.68
应收款项融资	6,607,812.00	990,250.00
预付款项	1,763,575.62	2,280,255.37
其他应收款	3,942,903.37	3,109,735.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0,616,708.70	68,151,445.52
合同资产	6,328,625.43	5,254,760.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603.09	4,150,943.39
流动资产合计	1,117,114,678.91	409,612,582.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035,370.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278,8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51,778.33	7,797,378.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471,355.49	5,433,010.03
无形资产	281,584.28	361,414.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85,703.46	1,206,213.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6,257.75	3,469,409.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18,103.70	3,637,755.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268,953.82	21,905,181.25
资产总计	1,238,383,632.73	431,517,763.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152,745.40	
应付账款	69,624,703.61	98,215,519.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4,828,466.53	50,544,375.88
应付职工薪酬	20,963,961.44	10,902,132.15
应交税费	6,775,711.78	8,997,457.51
其他应付款	2,981,216.88	4,552,615.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7,952.10	3,300,519.17
其他流动负债	17,436,562.59	6,570,768.86
流动负债合计	229,141,320.33	183,083,388.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62,400.75	2,018,523.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7,390.15	3,27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9,790.90	2,021,795.05
负债合计	232,101,111.23	185,105,183.7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892,630.00	53,162,63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2,684,667.75	24,347,475.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503,580.00	-2,004,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851,131.99	17,031,446.70
未分配利润	183,350,511.76	153,875,027.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6,282,521.50	246,412,579.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8,383,632.73	431,517,763.28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9,530,635.90	300,150,890.39
其中：营业收入	359,530,635.90	300,150,890.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8,278,400.02	236,154,594.29
其中：营业成本	120,057,508.12	109,892,732.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80,132.21	2,120,421.72
销售费用	93,220,913.61	65,510,935.78
管理费用	29,305,430.96	17,992,495.99
研发费用	63,206,440.11	40,799,354.80
财务费用	-9,892,024.99	-161,346.12
其中：利息费用	330,585.46	426,952.00
利息收入	10,407,603.13	650,656.33
加：其他收益	9,206,402.60	5,510,622.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21,762.90	906,001.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5,370.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4,794.52	832,849.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56,430.95	-6,134,951.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56.33	-156,371.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659.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65,570,008.62	65,134,105.92

列)		
加：营业外收入	5,320.78	76,557.90
减：营业外支出	9,151.33	15,983.8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566,178.07	65,194,679.96
减：所得税费用	-1,068,967.19	6,021,157.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35,145.26	59,173,522.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35,145.26	59,173,522.7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082,109.52	59,175,791.86
2.少数股东损益	-446,964.26	-2,269.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07,58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07,58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07,58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07,58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142,725.26	59,173,522.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589,689.52	59,175,791.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6,964.26	-2,269.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3	1.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3	1.11

法定代表人：雍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啜美娜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佳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9,990,541.56	300,150,890.39
减：营业成本	120,057,508.12	109,892,732.12
税金及附加	2,379,980.53	2,120,421.72
销售费用	92,323,421.67	65,510,935.78
管理费用	29,072,419.50	17,976,995.99
研发费用	63,067,275.42	40,799,354.80
财务费用	-9,781,883.18	-163,300.54
其中：利息费用	330,585.46	426,952.00
利息收入	10,296,044.00	650,533.75
加：其他收益	9,206,402.60	5,510,622.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3,141.32	906,001.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5,370.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4,794.52	832,849.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55,684.59	-6,134,951.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56.33	-156,371.3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9,659.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131,717.02	65,151,560.34
加：营业外收入	5,319.92	76,557.90
减：营业外支出	9,151.28	15,983.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127,885.66	65,212,134.38
减：所得税费用	-1,068,967.19	6,021,157.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196,852.85	59,190,977.2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196,852.85	59,190,977.2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07,58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07,58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7,507,580.00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5,704,432.85	59,190,977.2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2,991,543.90	220,507,023.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41,342.09	6,977,746.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33,620.28	7,962,226.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966,506.27	235,446,99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345,522.66	38,867,305.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231,255.29	92,598,63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20,543.97	26,484,00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13,092.03	33,057,64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610,413.95	191,007,589.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56,092.32	44,439,407.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0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63,917.81	2,095,962.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0.00	2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565,367.81	162,325,962.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98,024.78	4,133,02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65,800,000.00	13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1,698,024.78	139,133,02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2,656.97	23,192,936.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7,329,816.9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52,745.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0,482,562.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901,683.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99,561.59	7,504,83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01,245.09	7,504,838.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481,317.29	-7,504,838.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704,752.64	60,127,504.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280,392.09	22,152,887.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985,144.73	82,280,392.09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2,991,543.90	220,507,023.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41,342.09	6,977,746.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22,060.29	7,912,10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854,946.28	235,396,873.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191,142.43	38,867,305.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510,001.41	92,598,63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20,429.79	26,484,004.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38,698.83	33,047,56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060,272.46	190,997,51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94,673.82	44,399,36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0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63,917.81	2,095,962.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50.00	2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565,367.81	162,325,962.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39,974.78	4,133,026.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6,200,000.00	13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2,039,974.78	139,133,026.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74,606.97	23,192,936.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5,929,816.9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52,745.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082,562.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901,683.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99,561.59	7,504,838.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01,245.09	7,504,838.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081,317.29	-7,504,838.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4,401,384.14	60,087,459.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239,109.23	22,151,649.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6,640,493.37	82,239,109.23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53,162,630.00				24,347,475.16		-		17,031,446.70		153,812,488.78		246,350,040.64	44,655.11	246,394,695.75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62,630.00				24,347,475.16		-2,004.00		17,031,446.70		153,812,488.78		246,350,040.64	44,655.11	246,394,69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30,000.00				698,337,192.59		7,507,580.00		6,819,685.29		28,360,740.73		758,755,198.61	908,831.30	759,664,029.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07,580.00				67,082,109.52		74,589,689.52	-446,964.26	74,142,725.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30,000.00				698,337,192.59								716,067,192.59	1,355,795.56	717,422,988.1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730,000.00				694,017,386.28								711,747,386.28	1,400,000.00	713,147,386.2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19,806.31								4,319,806.31		4,319,806.31
4. 其他														-44,204.44	-44,204.44
（三）利润分配									6,819,685.29		-38,721,368.79		-31,901,683.50		-31,901,683.50
1. 提取盈余公积									6,819,685.29		-6,819,685.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901,683.50		-31,901,683.50		-31,901,683.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92,630.00				722,684,667.75		5,503,580.00		23,851,131.99		182,173,229.51		1,005,105,239.25	953,486.41	1,006,058,725.6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62,630.00				24,347,475.16		-2,004,000.00		11,112,348.98		100,555,794.64		187,174,248.78	46,924.18	187,221,17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62,630.00				24,347,475.16		-2,004,000.00		11,112,348.98		100,555,794.64		187,174,248.78	46,924.18	187,221,17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19,097.72		53,256,694.14		59,175,791.86	-2,269.07	59,173,522.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175,791.86		59,175,791.86	-2,269.07	59,173,522.79	
(二) 所有者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62,630.00				24,347,475.16		-2,004,000.00		17,031,446.70	153,875,027.70		246,412,579.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62,630.00				24,347,475.16		-2,004,000.00		17,031,446.70	153,875,027.70		246,412,57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30,000.00				698,337,192.59		7,507,580.00		6,819,685.29	29,475,484.06		759,869,941.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07,580.00			68,196,852.85		75,704,432.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30,000.00				698,337,192.59							716,067,192.5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730,000.00				694,017,386.28							711,747,386.2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319,806.31							4,319,806.3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819,685.29	-38,721,368.79		-31,901,683.50
1. 提取盈余公积									6,819,685.29	-6,819,685.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901,683.50		-31,901,683.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892,630.00				722,684,667.75		5,503,580.00		23,851,131.99	183,350,511.76			1,006,282,521.5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62,630.00				24,347,475.16		-2,004,000.00		11,112,348.98	100,603,148.21			187,221,602.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62,630.00				24,347,475.16		-2,004,000.00		11,112,348.98	100,603,148.21			187,221,60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919,097.72	53,271,879.49			59,190,977.21
(一) 综合收										59,19			59,19

益总额									0,977 .21		0,977 .2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19 ,097. 72	- 5,919 ,097. 72		
1.提取盈余公积								5,919 ,097. 72	- 5,919 ,097. 7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16 2,630 .00				24,34 7,475 .16		- 2,004 ,000.	17,03 1,446 .70	153,8 75,02 7.70		246,4 12,57 9.56

00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于 2018 年 5 月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批准，由北京国能日新系统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国能日新系统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系于 2008 年 2 月 2 日由朱军、杨光、李小鑫、傅尧、孟梅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672389143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70,892,630.00 元。

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内 1 幢二层 227 号。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雍正。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23 年 04 月 10 日批准报出。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12.31	2021.12.31
内蒙古国能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是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是	否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是	否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2) 处置子公司

###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详见“附注五、10、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详见“附注五、10、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3、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式详见“附注五、10、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详见“附注五、10、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5、存货

####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6、合同资产

####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18、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 19、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详见“附注五、10、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20、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详见“附注五、10、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21、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详见“附注五、10、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22、长期股权投资

###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



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不适用

## 2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涉及

##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2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7、生物资产

## 28、油气资产

## 29、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30、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依据
软件	5	直线法	预计使用年限

3)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项目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年限平均法	3-5 年
软件使用费	年限平均法	使用许可年限

###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34、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不适用

### 35、租赁负债

(1)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36、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37、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存在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履行的合同义务；
- （2）包含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 （3）包含以自身权益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例如转股权等），且该衍生工具不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
- （4）存在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的合同条款；
- （5）发行方清算时永续债与发行方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处于相同清偿顺序的。

不满足上述任何一项条件的永续债/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整体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权益工具。

### 39、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硬件销售：在产品交付并经过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技术服务：客户出具验收报告时一次性确认收入；

软件销售：不包括功率预测服务的软件销售在产品交付并经过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包括功率预测服务的软件销售，在服务期内直线法确认收入；

功率预测服务收入：在服务期内按直线法确认收入。

## 40、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42、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十）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准则解释第15号》，《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p> <p>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准则解释第16号》，解释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问题，并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指企业，下同）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p> <p>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p>	不适用	<p>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p> <p>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p> <p>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5号》《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p>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45、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25%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 2、税收优惠

(1) 2020年10月21日，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对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进行了认定，并下发了编号为GR20201100288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的规定，有效期内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期间为2020-2022年度。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件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自有软件产品销售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3) 根据《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规定，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五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做好2022年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企业或项目、软件企业清单制定工作有关要求的通知》，2021年因客观原因未能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可提出补充申报申请，经审核通过后，在信息填报系统“补充申请”栏目填报信息，申请列入2020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清单。

公司2022年5月通过了2020年度和2021年度“国家鼓励的重点软件企业”的审核，企业所得税税率按10%计算。公司已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落实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并获得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退税2,477,725.90元，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退税2,360,341.82元，共计退税4,838,067.72元。

公司2023年需重新申报2022年度国家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重点软件企业才能享受新一年度税收优惠政策。由于申报该税收优惠政策仍需主管部门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因此，上述事项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出于谨慎性考虑，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暂按15%计算。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799,159,612.40	82,280,392.09
其他货币资金	605,058.05	415,230.89
合计	799,764,670.45	82,695,622.98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05,058.05	415,230.89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银行存款中包含存款应收利息为 2,174,467.67 元。存款应收利息是按照公司存款余额及与银行约定的存款利率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函保证金	605,058.05	415,230.89
合计	605,058.05	415,230.89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21,808.21
其中：结构性存款		50,021,808.21
合计		50,021,808.21

## 3、衍生金融资产

## 4、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704,200.00	16,605,582.68
商业承兑票据	9,099,962.82	3,726,330.00
坏账准备	-972,007.26	-1,052,134.38
合计	15,832,155.56	19,279,778.3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6,804,162.82	100.00%	972,007.26	5.78%	15,832,155.56	20,331,912.68	100.00%	1,052,134.38	5.17%	19,279,778.3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组合	16,804,162.82	100.00%	972,007.26	5.78%	15,832,155.56	20,331,912.68	100.00%	1,052,134.38	5.17%	19,279,778.30
合计	16,804,162.82	100.00%	972,007.26		15,832,155.56	20,331,912.68	100.00%	1,052,134.38	5.17%	19,279,778.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972,007.2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1年以内	14,168,180.44	708,409.02	5.00%
逾期1至2年	2,635,982.38	263,598.24	10.00%
合计	16,804,162.82	972,007.2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052,134.38	972,007.26		1,052,134.38		972,007.26
合计	1,052,134.38	972,007.26		1,052,134.38		972,007.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231,950.00
商业承兑票据		1,476,911.95
合计		7,708,861.95

##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 5、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0,451.68	0.53%	1,330,451.68	100.00%		988,839.00	0.51%	988,839.00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0,451.68	0.53%	1,330,451.68	100.00%		988,839.00	0.51%	988,839.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0,337,329.79	99.47%	28,052,553.74	11.21%	222,284,776.05	194,147,859.71	99.49%	20,428,594.03	10.52%	173,719,265.6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	250,337,329.79	99.47%	28,052,553.74	11.21%	222,284,776.05	194,147,859.71	99.49%	20,428,594.03	10.52%	173,719,265.68

合										
合计	251,667,781.47	100.00%	29,383,005.42		222,284,776.05	195,136,698.71	100.00%	21,417,433.03		173,719,265.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330,451.6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	4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未来发明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51,600.00	5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1,835.00	131,83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富丰园新能源有限公司	52,800.00	52,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海昂特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天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特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8,000.00	5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康盛风电有限公司	184,604.00	184,6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1,500.00	21,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天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850.00	15,8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国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310,000.00	3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烟台筑龙风电有限公司	361,762.68	361,762.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30,451.68	1,330,451.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8,052,553.7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 1 年以内	178,097,784.54	8,904,890.28	5.00%
逾期 1 至 2 年	41,315,012.00	4,131,501.20	10.00%
逾期 2 至 3 年	18,000,350.81	5,400,105.24	30.00%
逾期 3 至 4 年	6,138,745.41	3,683,247.25	60.00%
逾期 4 至 5 年	4,263,136.31	3,410,509.05	80.00%
逾期 5 年以上	2,522,300.72	2,522,300.72	100.00%
合计	250,337,329.79	28,052,553.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73,487,017.48
1 至 2 年	48,006,683.35
2 至 3 年	17,345,844.81
3 年以上	12,828,235.83
3 至 4 年	6,294,602.03
4 至 5 年	3,285,074.27
5 年以上	3,248,559.53
合计	251,667,781.47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8,839.00	709,112.68		367,500.00		1,330,451.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28,594.03	17,532,191.22		9,908,231.51		28,052,553.74
合计	21,417,433.03	18,241,303.90		10,275,731.51		29,383,005.42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11,347,172.74	4.51%	567,358.66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113,707.70	3.62%	804,092.73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8,687,390.62	3.45%	649,072.95
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5,690,934.19	2.26%	824,776.39
上海超隼电气有限公司	4,429,406.83	1.76%	266,442.25
合计	39,268,612.08	15.60%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6、 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607,812.00	990,250.00
合计	6,607,812.00	990,25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990,250.00	39,452,921.37	33,835,359.37		6,607,812.00	
合计	990,250.00	39,452,921.37	33,835,359.37		6,607,812.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61,814.30	93.91%	2,174,238.26	95.35%
1 至 2 年	47,489.21	2.16%	95,570.05	4.19%
2 至 3 年	75,782.05	3.45%		0.00%
3 年以上	10,447.06	0.48%	10,447.06	0.46%
合计	2,195,532.62		2,280,255.37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428,823.59	19.53
诺能时代（北京）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3.66
瀚高基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79,469.06	8.17
北京鑫裕富华科技有限公司	169,781.84	7.73
北京车百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432.36	4.16
合计	1,169,506.85	53.25

##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957,084.26	3,059,735.21
合计	3,957,084.26	3,059,735.21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 2) 重要逾期利息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分类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792,671.20	2,865,236.57
代垫款	420,199.03	315,538.38
备用金	7,000.00	70,760.55
合计	4,219,870.23	3,251,535.50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1,853.26	49,947.03		191,800.29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0,512.16	20,512.16		
本期计提	62,380.15	38,532.36		100,912.51
本期转销		29,926.83		29,926.8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3,721.25	79,064.72		262,785.9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60,681.31
1 至 2 年	614,879.31
2 至 3 年	51,620.00
3 年以上	892,689.61
3 至 4 年	23,600.00
4 至 5 年	869,089.61
合计	4,219,870.23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191,800.29	100,912.51		29,926.83		262,785.97
合计	191,800.29	100,912.51		29,926.83		262,785.97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36,795.25	未逾期	36.42%	76,839.76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243.00	未逾期 249,176.00 元， 逾期一年以内 51,067.00 元	7.11%	17,565.50
保定四方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30,000.00	未逾期	5.45%	11,500.00
北京车百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433.00	未逾期	4.80%	10,121.65
中天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未逾期	4.74%	10,000.00
合计		2,469,471.25		58.52%	126,026.91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326,911.52		6,326,911.52	5,785,626.88		5,785,626.88
合同履约成本	19,521,304.19		19,521,304.19	11,220,847.55		11,220,847.55
发出商品	54,866,326.83		54,866,326.83	51,144,971.09		51,144,971.09
合计	80,714,542.54		80,714,542.54	68,151,445.52		68,151,445.52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6,507,763.61	325,388.18	6,182,375.43	5,531,326.56	276,566.33	5,254,760.23
合计	6,507,763.61	325,388.18	6,182,375.43	5,531,326.56	276,566.33	5,254,760.23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 资产组合	325,388.18		276,566.33	
合计	325,388.18		276,566.33	---

## 11、持有待售资产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3,523.73	
待摊费用		4,150,943.39
合计	73,523.73	4,150,943.39

## 14、债权投资

## 15、其他债权投资

## 16、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硕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635,370.81						36,635,370.81	
小计		36,000,000.00		635,370.81						36,635,370.81	
合计		36,000,000.00		635,370.81						36,635,370.81	

其他说明：

2022年10月公司对江苏硕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股权投资36,000,000.00元，投资后公司持股比例20%。

##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投资	12,278,800.00	
合计	12,278,8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天津驭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474,800.00			根据持有目的指定	

其他说明：

2022年6月公司对天津驭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增股权投资3,800,000.00元，增资后持股比例19.33%。

##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其他说明：

1、2022年11月公司对北京峰频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6,000,000.00元，投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为10%；

2、2022年9月公司对杭州微慕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投资20,000,000.00元，投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为5.46%；

以上两项股权投资，公司均计划长期持有，分类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列报。

## 20、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563,115.93	7,797,378.49

合计	10,563,115.93	7,797,378.49
----	---------------	--------------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31,891.53	11,597,129.13	13,229,020.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7,383.36	3,671,788.21	4,929,171.57
(1) 购置	1,257,383.36	3,671,788.21	4,929,171.5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0,352.09	90,352.09
(1) 处置或报废		90,352.09	90,352.09
4. 期末余额	2,889,274.89	15,178,565.25	18,067,840.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24,250.32	4,707,391.85	5,431,642.17
2. 本期增加金额	301,087.29	1,859,942.63	2,161,029.92
(1) 计提	301,087.29	1,859,942.63	2,161,029.92
3. 本期减少金额		87,947.88	87,947.88
(1) 处置或报废		87,947.88	87,947.88
4. 期末余额	1,025,337.61	6,479,386.60	7,504,724.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63,937.28	8,699,178.65	10,563,115.93
2. 期初账面价值	907,641.21	6,889,737.28	7,797,378.49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 (5) 固定资产清理

## 22、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4) 工程物资

##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17,504.72	8,917,504.72
2. 本期增加金额	4,113,051.87	4,113,051.87
新增租赁	4,113,051.87	4,113,051.87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3,030,556.59	13,030,556.5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84,494.69	3,484,494.69
2. 本期增加金额	4,074,706.41	4,074,706.41
(1) 计提	4,074,706.41	4,074,706.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59,201.10	7,559,201.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71,355.49	5,471,355.49

2. 期初账面价值	5,433,010.03	5,433,010.03
-----------	--------------	--------------

## 2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47,349.16	1,247,349.16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106.86	140,106.86
(1) 购置				140,106.86	140,106.8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87,456.02	1,387,456.0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85,934.52	885,934.52
2. 本期增加金额				219,937.22	219,937.22
(1) 计提				219,937.22	219,937.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05,871.74	1,105,871.7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281,584.28	281,584.28



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361,414.64	361,414.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 27、开发支出

### 2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 (2) 商誉减值准备

###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89,779.77	482,949.63	796,155.71		876,573.69
软件使用费	16,433.45		7,303.68		9,129.77
合计	1,206,213.22	482,949.63	803,459.39		885,703.46

###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093,835.77	4,664,075.37	23,129,394.85	3,469,409.23
股权激励	4,319,806.31	647,970.95		
新租赁准则会税差异	228,076.21	34,211.43		
合计	35,641,718.29	5,346,257.75	23,129,394.85	3,469,409.23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474,800.00	971,220.00		
计提银行存款利息	2,174,467.67	326,170.1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808.21	3,271.23
合计	8,649,267.67	1,297,390.15	21,808.21	3,271.23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6,257.75		3,469,409.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7,390.15		3,271.23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027,906.09	151,395.30	2,876,510.79	3,829,216.46	191,460.82	3,637,755.64
预付软件款	541,592.91		541,592.91			
合计	3,569,499.00	151,395.30	3,418,103.70	3,829,216.46	191,460.82	3,637,755.64

## 32、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34、衍生金融负债

##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152,745.40	
合计	33,152,745.4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36、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3,353,527.17	86,442,564.41
1-2 年	3,159,087.94	10,467,131.74

2-3 年	1,817,902.41	712,635.10
3 年以上	1,305,823.60	593,188.50
合计	69,636,341.12	98,215,519.75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大唐高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41,683.65	未到结算期
衡水东盛铁塔有限公司	593,188.50	未到结算期
成都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0,973.46	未到结算期
北京鸿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25,641.03	未到结算期
乌鲁木齐恒盛益达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512,641.48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804,128.12	

## 37、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5,846,633.42	43,970,582.66
1-2 年	15,888,797.19	5,466,343.88
2-3 年	2,589,650.67	542,824.93
3 年以上	503,385.25	564,624.41
合计	74,828,466.53	50,544,375.88

## 39、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77,592.14	118,290,877.46	108,329,802.76	20,138,666.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24,540.01	12,392,123.05	12,037,133.26	1,079,529.80
合计	10,902,132.15	130,683,000.51	120,366,936.02	21,218,196.64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740,354.48	104,837,555.34	95,108,054.91	19,469,854.91

2、职工福利费		2,167,105.65	2,167,105.65	
3、社会保险费	437,237.66	7,547,247.65	7,317,267.38	667,217.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7,070.59	7,267,150.85	7,043,046.64	641,174.80
工伤保险费	20,167.07	280,096.80	274,220.74	26,043.13
4、住房公积金		3,738,968.82	3,737,374.82	1,594.00
合计	10,177,592.14	118,290,877.46	108,329,802.76	20,138,666.84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02,639.52	12,003,456.32	11,659,279.68	1,046,816.16
2、失业保险费	21,900.49	388,666.73	377,853.58	32,713.64
合计	724,540.01	12,392,123.05	12,037,133.26	1,079,529.80

###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765,694.13	3,492,468.85
企业所得税	1,849,795.46	4,545,973.31
个人所得税	612,119.41	476,438.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3,598.59	244,472.82
教育费附加	112,970.82	104,774.0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313.88	69,849.38
印花税	97,427.57	63,480.40
合计	6,776,919.86	8,997,457.51

###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047,063.26	4,561,782.02
合计	3,047,063.26	4,561,782.02

#### (1) 应付利息

#### (2) 应付股利

#### (3)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	3,047,063.26	4,561,782.02
合计	3,047,063.26	4,561,782.02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42、持有待售负债

##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77,952.10	3,300,519.17
合计	3,377,952.10	3,300,519.17

##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9,727,700.64	6,570,768.86
已背书应收票据	7,708,861.95	
合计	17,436,562.59	6,570,768.86

## 45、长期借款

## (1) 长期借款分类

## 46、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252,308.76	5,588,973.89
未确认融资费用	-211,955.91	-269,930.90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77,952.10	-3,300,519.17
合计	1,662,400.75	2,018,523.82

## 48、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2) 专项应付款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 50、预计负债

## 51、递延收益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162,630 .00	17,730,000 .00				17,730,000 .00	70,892,630 .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4 日《关于同意国能日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58 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7,730,000 股。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7,73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800,154,9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8,407,513.7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711,747,386.28 元。其中，计入股本 17,73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94,017,386.28 元。

##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347,475.16	694,017,386.28		718,364,861.44
其他资本公积		4,319,806.31		4,319,806.31
合计	24,347,475.16	698,337,192.59		722,684,667.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7,73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800,154,9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88,407,513.72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711,747,386.28 元。其中，计入股本 17,73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94,017,386.28 元。

(2)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股份支付成本增加 4,319,806.31 元。

## 56、库存股

##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2,004,000 .00	8,478,800 .00			971,220.0 0	7,507,580 .00	5,503,580 .00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2,004,000 .00	8,478,800 .00			971,220.0 0	7,507,580 .00	5,503,580 .00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2,004,000 .00	8,478,800 .00			971,220.0 0	7,507,580 .00	5,503,580 .00

## 58、专项储备

##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031,446.70	6,819,685.29		23,851,131.99
合计	17,031,446.70	6,819,685.29		23,851,131.99

##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812,488.78	100,555,794.6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812,488.78	100,555,794.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082,109.52	59,175,791.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19,685.29	5,919,097.7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901,683.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2,173,229.51	153,812,488.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9,530,635.90	120,057,508.12	288,328,457.26	100,412,480.79
其他业务	0.00	0.00	11,822,433.13	9,480,251.33
合计	359,530,635.90	120,057,508.12	300,150,890.39	109,892,732.1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	合计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359,530,635.90	359,530,635.90
其中:				
西北			93,154,681.67	93,154,681.67
华东			65,912,514.20	65,912,514.20
华北			75,095,403.99	75,095,403.99
华中			41,304,219.39	41,304,219.39
华南			37,716,139.39	37,716,139.39
西南			36,201,337.26	36,201,337.26
东北			7,916,933.34	7,916,933.34
海外			2,229,406.66	2,229,406.6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59,530,635.90	359,530,635.9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0,280.01	1,142,123.39
教育费附加	535,834.31	489,481.46
车船使用税	3,850.00	2,350.00
印花税	232,945.02	160,145.9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7,222.87	326,320.97
合计	2,380,132.21	2,120,421.72

###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475,424.82	42,365,891.57
差旅交通费	20,197,347.30	13,994,320.23
招投标费用	1,877,334.08	1,555,700.34
业务招待费	9,336,425.84	4,241,304.06
租赁费	1,575,648.67	1,289,077.92
广告宣传费	1,615,952.60	1,028,524.59
股权激励	1,816,981.49	
其他	1,325,798.81	1,036,117.07
合计	93,220,913.61	65,510,935.78

###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499,902.98	12,168,803.91
咨询培训费	2,596,662.79	585,979.11
折旧摊销费	1,431,047.25	1,174,799.97
物业水电费	1,056,423.39	846,864.63
办公费	932,706.96	834,795.80
差旅交通费	177,863.12	336,491.58
招聘费	500,355.91	501,134.98
租赁费	813,494.06	920,064.60
股权激励	528,428.40	
其他	1,768,546.10	623,561.41
合计	29,305,430.96	17,992,495.99

###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432,161.95	36,750,237.18
折旧摊销费	1,615,993.07	626,707.19
差旅费	926,964.39	801,051.63
办公费	62,430.85	291,076.78
租赁费	1,727,541.01	1,912,898.92
服务费	2,094,411.23	
股权激励	1,974,396.42	
其他	372,541.19	417,383.10

合计	63,206,440.11	40,799,354.80
----	---------------	---------------

##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30,585.46	426,952.0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30,585.46	426,952.00
利息收入	-10,407,603.13	-650,656.33
汇兑损益	-1,235.73	34,821.17
银行手续费	186,228.41	27,537.04
合计	-9,892,024.99	-161,346.12

##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134,084.95	5,469,031.4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72,317.65	41,590.98
合计	9,206,402.60	5,510,622.39

##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5,370.8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2,187.65	906,001.13
其他	44,204.44	
合计	2,421,762.90	906,001.13

##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4,794.52	832,849.31
合计	654,794.52	832,849.31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0,985.68	-55,529.20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0,127.12	-1,002,134.3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965,572.39	-5,889,130.08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811,842.48
合计	-7,956,430.95	-6,134,951.18

##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8,821.85	-112,402.97
十三、其他	40,065.52	-43,968.34
合计	-8,756.33	-156,371.31

##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79,659.48

##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他	5,320.78	76,557.90	5,320.78
合计	5,320.78	76,557.90	5,320.78

##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1,121.02		1,121.02
对外捐赠	8,000.00	15,000.00	8,000.00
滞纳金	30.31	983.86	30.31
合计	9,151.33	15,983.86	9,151.33

## 76、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323,050.13	7,018,422.4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53,949.60	-997,265.23
所得税退税	-4,838,067.72	
合计	-1,068,967.19	6,021,157.17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65,566,178.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834,926.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6,170.7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772,176.0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5,305.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82,026.1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2,605.5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7,434,873.13
所得税费用	-1,068,967.19

##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保证金、押金	5,690,914.79	7,115,562.71
利息收入	8,233,135.46	650,656.33
政府补助	4,330,810.58	151,515.92
营业外收入等	78,759.45	44,491.36
合计	18,333,620.28	7,962,226.32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保证金、押金	2,211,545.07	9,091,005.75
对外捐赠	8,000.00	15,000.00
费用性支出	51,893,546.96	23,951,636.62
合计	54,113,092.03	33,057,642.37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33,152,745.40	
合计	33,152,745.40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发行费用	15,019,187.00	3,598,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33,152,745.40	
租赁	5,927,629.19	3,906,838.48
合计	54,099,561.59	7,504,838.48

##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635,145.26	59,173,522.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7,965,187.28	6,291,322.4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61,029.92	1,009,520.78
使用权资产折旧	4,074,706.41	3,484,494.69
无形资产摊销	219,937.22	180,901.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03,459.39	730,838.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659.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1.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4,794.52	-832,849.3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0,585.46	426,952.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21,762.90	-906,00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6,848.52	-943,698.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2,898.92	-53,566.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63,097.02	-8,247,826.0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247,228.16	-47,129,965.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285,946.25	31,435,422.00
其他	4,319,80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56,092.32	44,439,407.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6,985,144.73	82,280,392.0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280,392.09	22,152,887.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4,704,752.64	60,127,504.9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96,985,144.73	82,280,392.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6,985,144.73	82,280,392.0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985,144.73	82,280,392.09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5,058.05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7,708,861.95	背书未到期未终止确认
合计	8,313,920.00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3、套期

## 84、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软件增值税退税	4,803,274.37	其他收益	4,803,274.37
稳岗补贴	62,570.58	其他收益	62,570.58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资助金	13,240.00	其他收益	13,240.00
小巨人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	1,850,000.00	其他收益	1,850,000.00
北京市委员会组织部人才资助款	2,200,000.00	其他收益	2,200,000.00
第 157 批高新技术企业小升规培育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失业保险基金扩岗补助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5、其他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 3、反向购买

##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内蒙古国能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0.00	87.00%	注销	2022年12月26日	工商注销登记	44,204.44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公司在 2022 年 6 月 2 日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股权占比 60%，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2) 公司在 2022 年 11 月 7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3) 公司在 2022 年 12 月 26 日注销子公司内蒙古国能日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销登记，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 6、其他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省南京市	虚拟电厂平台运营及其他综合能源服务	60.00%		新设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怀柔区	投资建设及运营	100.00%		新设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40.00%	-446,588.22	0.00	953,411.78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20,616,452.61	425,252.72	21,041,705.33	658,175.89		658,175.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1,116,470.56	0.00	1,392,554.85	0.00	0.00	0.00	0.00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苏硕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徐州	徐州市贾汪区汴塘镇新集村委会 107 室	新能源工程建设行业	2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江苏硕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硕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428,646.96	10,048.01
非流动资产	6,091,482.41	0.00
资产合计	90,520,129.37	10,048.01
流动负债	1,343,672.32	10,445.0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负债合计	1,343,672.32	10,445.00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9,176,457.05	-396.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835,291.41	0.0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6,635,370.81	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18,899,884.77	0.00
净利润	3,176,854.04	-396.9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综合收益总额	3,176,854.04	-396.9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 6、其他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278,800.00	12,278,800.00
应收款项融资			6,607,812.00	6,607,812.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000,000.00	26,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886,612.00	44,886,612.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雍正，持股比例 26.83%。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五洲驭新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单位天津驭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北京铁力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控人雍正一致行动人丁江伟控制公司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五洲驭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供电设备及附件	326,986.48	0.00	否	0.00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 (3) 关联租赁情况
- (4) 关联担保情况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321,359.20	4,929,298.51
关键管理人员股权激励	212,638.10	

- (8) 其他关联交易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采购供电设备及附件	北京五洲驭新科技有限公司	143,694.32	0.00

## 7、关联方承诺

## 8、其他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38,5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9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6.05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并预留 15 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55 元/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首次授予之日起满 18 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42 个月内按 40%、30%、30%的比例分三期行权；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的议案》，公司向 17 名激励对象授予 7.8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55 元/股，限制性股票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满 18 个月后，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可以在未来 42 个月内按 40%、30%、30%的比例分三期行权。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自主定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319,806.3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4,319,806.31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其他货币资金：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保函保证金共计 60.51 万元（未结清保函 60.51 万元）。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8,990,946.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8,990,946.5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以总股本 70,892,6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8,990,946.50 元（含税）；同时拟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99,249,682 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转结至以后年度分配。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 (2) 未来适用法

## 2、债务重组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2) 其他资产置换

## 4、年金计划

## 5、终止经营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 (4) 其他说明

##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8、其他

##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0,451.68	0.53%	1,330,451.68	100.00%		988,839.00	0.51%	988,839.00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0,451.68	0.53%	1,330,451.68	100.00%		988,839.00	0.51%	988,839.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0,629,829.79	99.47%	28,052,553.74	11.19%	222,577,276.05	194,147,859.71	99.49%	20,428,594.03	10.52%	173,719,265.6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250,337,329.79	99.36%	28,052,553.74	11.21%	222,284,776.05	194,147,859.71	99.49%	20,428,594.03	10.52%	173,719,265.68
按合并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292,500.00	0.11%			292,500.00					
合计	251,960,281.47	10,000.00%	29,383,005.42		222,577,276.05	195,136,698.71	100.00%	21,417,433.03		173,719,265.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30,451.68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	42,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常州未来发明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51,600.00	51,6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1,835.00	131,83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富丰园新能源有限公司	52,800.00	52,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海昂特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天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特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8,000.00	5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康盛风电有限公司	184,604.00	184,60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21,500.00	21,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天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5,850.00	15,8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国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310,000.00	3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烟台筑龙风电有限公司	361,762.68	361,762.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30,451.68	1,330,451.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8,052,553.7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1年以内	178,097,784.54	8,904,890.28	5.00%
逾期1至2年	41,315,012.00	4,131,501.20	10.00%
逾期2至3年	18,000,350.81	5,400,105.24	30.00%
逾期3至4年	6,138,745.41	3,683,247.25	60.00%
逾期4至5年	4,263,136.31	3,410,509.05	80.00%
逾期5年以上	2,522,300.72	2,522,300.72	100.00%
合计	250,337,329.79	28,052,553.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1年以内	292,500.00		
合计	292,5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计提项目：按合并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3,779,517.48
1至2年	48,006,683.35
2至3年	17,345,844.81
3年以上	12,828,235.83
3至4年	6,294,602.03
4至5年	3,285,074.27
5年以上	3,248,559.53

合计	251,960,281.47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88,839.00	709,112.68		367,500.00		1,330,451.6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428,594.03	17,532,191.22		9,908,231.51		28,052,553.74
合计	21,417,433.03	18,241,303.90		10,275,731.51		29,383,005.42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国电南自电网自动化有限公司	11,347,172.74	4.50%	567,358.66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9,113,707.70	3.62%	804,092.73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8,687,390.62	3.45%	649,072.95
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5,690,934.19	2.26%	824,776.39
上海超隼电气有限公司	4,429,406.83	1.76%	266,442.25
合计	39,268,612.08	15.59%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942,903.37	3,109,735.21
合计	3,942,903.37	3,109,735.21

### (1)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 2) 重要逾期利息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789,671.20	2,865,236.57
代垫款	408,271.78	315,538.38
备用金	7,000.00	120,760.55
合计	4,204,942.98	3,301,535.5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41,853.26	49,947.03		191,800.29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0,512.16	20,512.16		
本期计提	61,633.79	38,532.36		100,166.15
本期核销		29,926.83		29,926.8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2,974.89	79,064.72		262,039.6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45,754.06
1 至 2 年	614,879.31
2 至 3 年	51,620.00
3 年以上	892,689.61

3 至 4 年	23,600.00
4 至 5 年	869,089.61
合计	4,204,942.98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1,800.29	100,166.15		29,926.83		262,039.61
合计	191,800.29	100,166.15		29,926.83		262,039.61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金隅天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36,795.25	未逾期	36.55%	76,839.76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243.00	未逾期 249,176.00 元, 逾期一年以内 51,067.00 元	7.14%	17,565.50
保定四方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30,000.00	未逾期	5.47%	11,500.00
北京车百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2,433.00	未逾期	4.81%	10,121.65
中天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未逾期	4.76%	10,000.00
合计		2,469,471.25		58.73%	126,026.91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400,000.00		20,400,000.00			
对联营、合营	36,635,370.81		36,635,370.81			

企业投资						
合计	57,035,370.81		57,035,370.81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国能日新智慧能源(江苏)有限公司		20,100,000.00				20,100,000.00	
国能日新(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20,400,000.00				20,4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苏硕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635,370.81						36,635,370.81	
小计		36,000,000.00		635,370.81						36,635,370.81	
合计		36,000,000.00		635,370.81						36,635,370.81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9,990,541.56	120,057,508.12	288,328,457.26	100,412,480.79
其他业务	0.00	0.00	11,822,433.13	9,480,251.33

合计	359,990,541.56	120,057,508.12	300,150,890.39	109,892,732.12
----	----------------	----------------	----------------	----------------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金额	合计
商品类型				
按经营地区分类			359,990,541.56	359,990,541.56
其中：				
西北			93,154,681.67	93,154,681.67
华东			66,372,419.86	66,372,419.86
华北			75,095,403.99	75,095,403.99
华中			41,304,219.39	41,304,219.39
华南			37,716,139.39	37,716,139.39
西南			36,201,337.26	36,201,337.26
东北			7,916,933.34	7,916,933.34
海外			2,229,406.66	2,229,406.6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无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5,370.8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42,187.65	906,001.13
其他	-14,417.14	
合计	2,363,141.32	906,001.13

## 6、其他

### 十八、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083.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30,810.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96,982.1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09.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317.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19,437.52	
合计	5,821,046.7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个税手续费返还 72,317.65 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3%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5%	0.94	0.94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